目　录

一、龙安区简介……1

二、龙安区西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5

三、龙安区华祥路以西城市发展规划暨重点项目……14

四、龙安区两河新城项目……20

五、龙安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城融合区片区开发项目……22

六、龙安区马投涧物流园项目……27

七、龙安区马家乡旅游快速通道项目……30

八、龙安区龙泉张家岗物流园项目……36

九、龙安区安南物流园项目……37

十、龙安区生态旅游项目

1、龙安区两库一泉和灵泉寺石窟基础设施项目……38

2、龙安区国际慢城度假区项目……40

3、龙安区水上漂浮乐园项目……42

4、龙安区十里八村乡村旅游区项目……44

5、龙安区灵泉寺石窟保护与宝山开发项目……47

6、龙安区乐不思蜀园项目……49

7、龙安区四季花海开发项目……52

8、龙安区大景区环保交通项目……53
9、龙安区龙安直升机轻航俱乐部项目……54
10、龙安区野生动物训养保护科普基地项目……56
11、龙安区龙泉花卉苗木市场总运营商项目……57
九、招商政策相关文件
1、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阳市促进招商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58
2、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阳市进一步促进招商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68
3、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实施“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为加快推进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建设提供人才支撑的意见……74
4、中共安阳市龙安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龙安区打造“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扩面增量版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82
附件 1：龙安区行政图……89
附件 2：龙安区交通图……90
附件 3：安阳市产业集聚区（马投涧）规划图……91
附件 4：龙安区全区城区控规全覆盖规划图……92
附件 5：龙安区华翔路以西城建项目规划图……93
附件 6：龙安区 2020 年土地出让和储备地块示意图……94
附件 7：龙安区景区景点及旅游道路布局图……95

龙安区简介

龙安区,位于安阳市区西南部，面积 367 平方公里，辖 2 乡（东风乡、马家乡）3 镇(龙泉镇、马投涧镇、善应镇)6 个街道办事处(文明大道街道、文昌大道街道、中州路街道、太行小区街道、田村街道、彰武街道)198 个行政村(社区),常住人口 27.21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6.11%。地形以浅山丘陵为主，耕地 18 万亩，人均 0.75 亩。2003 年 2 月 25 日，安阳市第一轮区划前龙安区是安阳市原郊区；2017 年 11 月 24 日，河南省民政厅批复善应镇和马家乡整建制划归龙安区管辖。龙安区先后被评为全国国土资源节约集约模范区、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区。

近年来，龙安区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工业、生态两大功能定位,将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贯穿各项工作，着力推进工业转型升级、生态保护开发、城市提质发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2021 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182 亿元,增长 8%;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0.5%。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际突破 10 亿元，增长 18.9%。

——工业转型发展。工业是龙安区的传统优势产业，辖区拥有安烟、安彩、安化、华润燃气、供电公司、九天化工、龙山煤

业等 7 家国有企业和岷山、红岩、铁路器材等 301 家民营企业。工业发展主平台—安阳市龙安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2022 年 2 月经省政府批准，规划面积 12 平方公里，培育了装备制造、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节能环保等支柱产业。近年来，龙安区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在转型发展的道路迈出坚实步伐。

在基础建设上，打造了“四横三纵”集聚区路网结构；建设了百亚伦等标准化厂房 30 余万平米；供电、供水、供气管线实现全覆盖。

在产业发展上，紧紧围绕主导产业发展和退城进园平台打造，采取“区+园”、“区中园”等发展模式，产业的集聚效应正在逐步形成。目前，按照“区+园”模式，形成了安阳市产业集聚区、安阳市合金新材料产业园、安阳市静脉产业园、安阳市新型化工产业园（彰武片区）“一区三园”工业发展格局。按照“区中园”模式，在产业集聚区内打造了轨道交通产业园和三新产业园 2 个主导产业园区，建设了钣喷产业园、印刷产业园 2 个全市退城进园平台。

国道 341 的贯通，对集聚区和周边产业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目前，我区根据省市相关要求，正在加快推动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修编工作。将在原有 11.96 平方公里的基础上，增加国道 341 两侧工业用地、安阳市静脉产业园及马投涧镇新镇区居住用地规划，新增规划面积约 25.93 平方公里，新增建设用地约 20

平方公里，新增居住、商业用地约 5.9 平方公里，总规划面积约 37.89 平方公里。值得关注的是，规划调整后，当前我们正在建设的静脉产业园将纳入产业集聚区规划范围内，着力打造环保型、生态型示范产业园区。

——西南新城建设。龙安区主城区规划面积 38 平方公里，建成区 16 平方公里。近年来，龙安区产城融合加快推进，城区面貌日新月异，形成了以万达广场、龙安商务中心为代表的钢花路商圈，配套了龙安中学、龙骏小学、昼锦小学等学校，实施了西南片区等棚改项目，新建改建扩建道路 50 余条，城区“七横七纵”路网更加通畅，42 个老旧小区改造完成，建成公园游园绿地 39 个，城区绿化覆盖率达 45%，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 5 平方米，村庄绿化覆盖率达 50%。同时，扎实推进 13 个区级以上乡村振兴示范村和 4 条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以点带线、以线扩面，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生态保护发展。龙安区是安阳市西苑所在地。2017 年新一轮区划调整后，全区生态区域面积达到 235 平方公里，生态资源独特，历史文化悠久。辖区龙泉镇是中国花木之乡、全国重点花卉市场，成语“乐不思蜀”发源地。善应镇小南海原始洞穴遗址是河南省境内发现的第一处旧石器时代遗址，安阳八大景中“善应松涛”、“龙山积雪”所在地，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2 处，库容 1.8 亿立方米的彰武水库和小南海水库是安阳市母亲河洹

河上游两座大型水利枢纽工程。马家乡拥有洹河峡谷景区、紫金山等众多自然旅游资源。

近年来，我们围绕生态保护开发，加快实施安阳市“西苑”建设，编制了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实施了“两库一泉”保护与治理，建设了龙安大道等旅游观光通道，打造了长春观等核心景区，康养休闲产业加快发展，全域生态旅游规划全面实施，彰武小南海文化旅游组团上升为市级战略

龙安区委、区政府站位全省全市发展大局，锚定“两个确保”，结合全市建成“一个强市”、实现“八个领先”的战略，明确了“一强五前”奋斗目标，提出了“工业强区，开放兴区，建设城乡一体、美丽宜居新城区”这个战略核心。坚持工业强区，打造实力龙安，坚定不移壮大主导产业，全力以赴提升传统产业，以工业崛起引领龙安高质量发展。坚持开放兴区，打造活力龙安，牢固树立开放发展观念，紧紧扭住招商引资这条主线，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构建全域开放、全面开放、全方位开放的新格局。坚持城乡一体、美丽宜居，打造魅力龙安，做靓城市，做美乡村，做大生态，努力把龙安区打造成安阳市的“后花园”。

龙安区西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1、项目名称与建设单位

安阳市龙安区西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

2、项目法人单位

河南省龙城创业发展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

安阳市龙安区西南片区位置东起梅东路、西至华祥路、南起文昌大道、北至文明大道，拆迁区域 319.37 公顷（约 4790.55 亩）。本项目位于安阳市龙安区西南片区内，具体地块包括寺沟和吉党村区域地块以及置度村区域地块，项目涉及拆迁区域1571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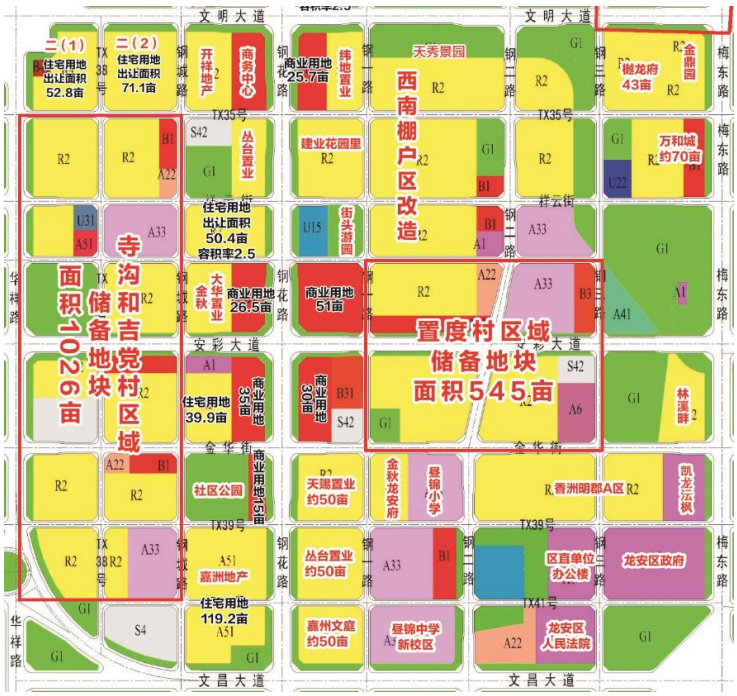

4、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

本项目主要涉及区域内土地征收拆迁及补偿；区域内小学建设；区域内道路建设及配套工程建设；区域内道路两侧绿化工程；区域内公园游园建设工程。

1、区域内土地征收拆迁：片区涉及的拆迁村庄有置度村、吉党村、西八里村、寺沟村等 4 个村庄，总户数约 1912 户，总人数约 7200 人，拆迁房屋建筑面积约 521198 ㎡。

2、区域内小学建设：新建安阳市置度小学；规划总用地面积 33774 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 27823 平方米，街头绿地 3897 平方米，水域 205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3770 平方米，主要包括校舍用房、运动场及室外配套工程。建成后学校将设置 36 个教学班，在校学生 1620 人。

置度小学建设内容与规模一览表

项目			数值	单位	备注
规划用地面积			33774.00	㎡	约 50.66 亩
建设用地面积			27823.00	㎡	约 41.73 亩
总建筑面积			13770.00	㎡	
	地上建筑面积		13770.00	㎡	
	其中	综合教学楼	6150.00	㎡	五层
		实验楼	4200.00	㎡	四层

项目			数值	单位	备注
	其中	室内体育活动室及食堂	3114.00	㎡	二层
		门房	52.00	㎡	一层
		配电室	54.00	㎡	一层
		室外厕所	200.00	㎡	一层
容积率			0.49	-	
建筑物占地面积			3443.00	㎡	
建筑密度			12.37	%	
绿地面积			8347.00	㎡	
绿地率			30.00	%	
道路广场面积			16033.00	㎡	
班级			36.00	班	
学生人数			1620.00	人	
教职工人数			86.00	人	
机动车停车位			69	个	
非机动车停车位			342	个	

3、区域内道路建设及配套工程建设;

道路工程一览表

一	钢花路东侧	金华街（钢一路-钢三路）	长 670 米宽 32 米
		钢二路（金华街-安彩大道）	长 300 米宽 32 米
		钢三路（金华街-安彩大道）	长 260 米宽 25 米
二	钢花路西侧	钢城路（文明大道-文昌大道）	长 1860 米宽 25 米
		TX38 号路（文明大道-文昌大道）	长 1790 米宽 20 米
		TX35 号路（钢城路-华祥路）	长 450 米宽 25 米
		祥云街（钢城路-华祥路）	长 450 米宽 20 米
		TX37 号路（钢城路-华祥路）	长 450 米宽 20 米
		金华街（钢城路-华祥路）	长 450 米宽 32 米
		龙图街（钢城路-华祥路）	长 450 米宽 20 米
		龙云街（钢城路-华祥路）	长 370 米宽 20 米
三	新增工程	祥云街（华祥路-至 TX30）	长 570 米宽 35 米
		金华街（华祥路-建设路）	长 570 米宽 32 米
		TX30（文明大道-安彩大道）	长 898 米宽 20 米
		S303 快速通道	长 7868m，路基宽 32m

道路配套工程包括雨污水、给水、电力、通讯、绿化、照明等工程。

4、区域内道路两侧绿化工程;

道路两侧绿化一览表

项目	道路名称	单位（㎡）
路侧绿地	华祥路东侧路侧绿地（文明大道-TX43 号路）	15230
	安彩大道北侧路侧绿地（钢花路-TX38 号）	4095
	钢二路西侧街旁绿地（TX35 号路-祥云街）	12940
	安彩大道与梅东路交叉口西南角	4123
	钢一路与京华街交叉口东北角	8378
	安彩大道南侧（华祥路至钢花路）	7395
	钢城路东侧（京华街-TX39 号路）	34793
	TX39-TX41 号路防护绿地	21357
	钢二路西侧（TX39-TX41 号路）防护绿地	3875
	华祥路东侧（TX38-华祥路)转盘东	11832
	钢二路-TX41 交叉口东南角防护绿地	8710
	钢三路东侧（TX35-祥云街）街旁绿地	9247
	小计	141975

5、区域内公园游园建设工程;

公园游园建设一览表

项目	绿地名称	单位（㎡）
公园绿地	华祥路与安彩大道东北角公园绿地	41841
	钢城路与祥云街交叉口东北角公园绿地	19840
	钢三路西侧公园绿地（TX35 号路-祥云街）	13721

项目	绿地名称	单位（㎡）
	钢三路西侧公园绿地（祥云街-TX43 号路）	6201
	安彩大道-京华街（钢三路东侧公园绿地）	44671
	华祥路东侧公园绿地（安彩大道-京华街）	4090
	华祥路东侧公园绿地（京华街-TX39 号路）	3623
	文昌大道北侧（TX38-钢城路）公园绿地	4368
	文昌大道南侧绿地（钢一路-钢二路）	35475

6、产业导入及其他准经营可经营项目。具体产业导入由本项目业主通过招标选聘的社会投资人共同成立的合资公司作为项目法人，以单体项目的方式作为单项工程立项并实施。

5、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本项目总投资约 105974.27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55134.9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2989.35 万元（含征地拆迁费用 38548.21 万元），基本预备费用 7849.95 万元。

表 错误!文档中没有指定样式的文字。-1 项目总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所占比例
1	总投资	105974.27	100.00%
1.1	工程建设费	55134.97	52.03%
1.2	工程建设其他费	42989.35	40.57%
1.3	基本预备费	7849.95	7.41%

本项目总投资约105974.27万元,拟全部由项目法人自筹解决。

本项目业主通过招标选聘的社会投资人共同成立的合资公司作为项目法人,合资公司融资利息在建设期计入本项目总投资。

6、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单位具体负责项目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本项目建设期计划为3年。

7、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为城镇综合开发项目，以城为体、以产为魂，产城融合、城乡融合，以打造龙安区西南片区新的经济增长极为宗旨。政府方根据项目的功能定位和市场条件，经依法采购，将合作区域的规划设计咨询、投融资、建设、运营、产业发展服务及移交的合作内容整体外包,授予社会资本方在本项目统筹规划区域内排他性建设运营权，由社会资本方提供全方位、一体化和全生命周期的城市综合开发服务。本项目由成交社会资本独资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SPV），作为投资开发主体，项目公司应保证其经营范围仅限于项目合同项下的合作内容,未经政府方书面许可，不得从事其他经营活动。

本项目的整体运作方式为投资人+EPC+O 的模式；政府通过授权龙城公司公开招标方式择优选择投资人在项目所在地成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作为本项目的项目法人，经政府授权在上述规划封闭范围负责“立项、投资、融资、建设、运营”五位一体的市场化财务自求平衡模式实施。项目公司实行市场化运作、自

主决策、自担风险，自求平衡、自负盈亏。

本项目将遵循安阳市龙安区西南片区“项目立市、工业强市、三产兴市、农业升级、绿色崛起”的发展战略，充分利用项目人才、区位、交通、资源等优势，以大企业大项目大产业和大平台建设为抓手，依据国家战略布局及科技和产业发展趋势，在优化产业结构促进现有产业升级的同时，积极布局新兴产业，促进产城融合，提高连接和辐射带动作用，提升西南片区城市综合竞争力，助力西南片区跨越式发展，并以人为本，打造生态新城、幸福新城。

8、财务平衡分析

（1）现金流入

表 土地出让收入预测分析

单位：万元

类型	数量	单价	合计
住宅地块	704.00	300.00	211200.00
商业地块	142.50	130.90	18653.25
合计	846.50		229853.25

住宅地块：本项目住宅地块共 704 亩，单价根据周边地块数据暂按 300 万元/亩计算，住宅地块收入共 21.12 亿元；

商业地块：本项目商业地块共 142.5 亩，单价根据周边地块数据，暂按基准地价 187 万元/亩，考虑到实际情况，单价下浮 30%，则 130.9 万元/亩，商业地块收入共 1.87 亿元；

住宅地块收入、商业地块收入合计约 22.98 亿元。

（2）现金流出

本项目片区内需要上解省财政、国有土地收益基金、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农业开发基金等约占土地出让收入的 10%，同时安阳市留成土地出让收入的 30%，明细如下:

表 现金流出预测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土地出让收入	229853.25
上解省财政等资金 10%	22985.33
市级留存资金 30%	68955.98
区级剩余资金	137911.95

（3）收益平衡分析

表 片区收益平衡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区级留存资金	137911.95
项目建设成本	105974.27
结余资金	31937.68

区级留存资金 137911.95 万元，项目建设成本 105974.27 万元，片区内结余资金 31937.68 万元。

龙安区华祥路以西城市发展规划暨
重 点 项 目

我区城市规划面积约 38 平方公里，经过多年努力，建成区面积由原来的 7 平方公里增加到现在的 15 平方公里，各项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发展空间取得了明显拓展。尽管现在我区的建成区面积不大，但能开发的土地空间还多，相比邻近县（区），龙安区空间优势明显，有潜力有后劲，我们要持续保持目前良好的发展态势，高起点规划，多元化融资，大规模投入，持续拓展城市发展空间，提高人民群众生活。经区领导研究部署，拟启动华祥路以西、安姚公路以东，南外环以北、文源街以南约 9 平方公里城市发展规划和重点项目谋划，大力推进该区域重大城建项目招商建设工作，具体如下。

一、龙安区华祥路以西谋划公园绿地情况

1、公园：总面积约 900646 平方米，每平方米建设费用按 500 元计算，总投资约 45032.3 万元。

2、游园、街头绿地：总面积约 399241 平方米，每平方米建设费用按 350 元计算，总投资约 13973.4 万元。

3、防护绿地：总面积约 614161 平方米，每平方米建设费用按 250 元计算，总投资约 15354 万元。

以上三项合计总面积约 191.4 万平方米（合 2871 亩），建设

费用约 74359.7 万元，征地费用约 100800.8 万元（每亩按 35.11 万元计算），合计总费用约 175160.5 万元。

附件 1：绿地地块统计表。

二、华祥路以西区域谋划城市道路情况

首先结合我区城市基础设施存在总量不足、标准不高、城市基础设施薄弱等问题。要在原有城区道路“七横七纵”基础上，抓住发展机遇，拓展城市发展空间，形成方便快捷的生活圈，改善人居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持续向西南方向扩展城市空间。

华祥路以西片区谋划市政道路 23 条，总里程 49.03 公里，总投资约 8.06 亿元（建安费），道路占用 175 万平米（约 2625 亩），征地费用约 9.22 亿元（每亩按 35.11 万元计算），合计总投资约 17.28 亿元。其中：20 条区建市政道路，总里程 42.83 公里，总投资 6.16 亿元；3 条 45 米以上道路由市修建，总里程 6.2 公里，总投资 1.9 亿元，分别是万金路（TX29 号路至安姚公路）、清凉山路（文峰大道至安姚公路）、林虑山路（文源街至文明大道）。

附件 2：华祥路西侧建成区市政道路项目统计表

三、华祥路以西区域谋划村庄拆迁安置情况

该区域结合龙安区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地块二）和龙安湖建设项目现状，该区域包含东风乡 10 村庄，分别是申家岗、三分庄、老庄、郭潘流、麻鞋店、赵张村、大坡、小坡、徐

家口、盖村铺。10 个村庄安置总人口约 21000 人，按照人均 60+5 安置面积+10 平方商业标准安置，供需安置面积 157.5 万平方米。

安置地块计划位于文明大道以南、龙山路以东、华祥路以西、金华街以北。规划总用地面积 1977 亩，征地费用约 69413 万元（每亩按 35.11 万元计算）。其中居住用地面积 698003 平方米（约 1047 亩），总建筑面积 2181261 平方米，建安费用 56.7 亿元（2600 元/平米），合计建安费和土地约 63.65 亿元。其中：地上总建筑面积 1745009 平方米，地下总建筑面积 436252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主要包括：住宅 1483257 平方米、商业配套用 244301 平方米、社区配套和办公 9598 平方米、一所幼儿园 7853 平方米。

四、华祥路以西区域可利用土地情况

华祥路以西、安姚公路以东，南外环以北、文源街以南约 9 平方公里，约 13500 亩。其中：棚改安置房项目占用 132 亩；绿地占用 191.5 万平米，约 2873 亩，道路占用 175 万平米，约 2625 亩。剩余土地约 6025 亩地，再去掉 9%公建配套用地，剩余可使用净地面积约 5483 亩，按照一亩地 210 万出让净收益，估算该区域土地收益约 115.14 亿元。公园绿地项目总投资约 17.52 亿元，城市道路项目总投资约 17.28 亿元，村庄拆迁安置项目总投资约 63.65 亿元，总计约 98.45 亿元。最终预估华祥路以西区域开发建设净效益约 16.69 亿元。

附件 1

绿地地块统计表

绿地性质	序号	绿地位置	面积（㎡）
公园	1	文峰大道与建设路交叉口西北角	38876
	2	华林街与 TX16 号路交叉口西南角	12281
	3	文明大道与龙山路交叉口东北角	119489
	4	文明大道与安姚公路交叉口东北角（龙安湖）	730000
小计			900646
游园、街头绿地	1	安姚公路（华祥路至万金路）路北	21275
	2	安彩大道（华祥路至万金路）路南	15198
	3	万金路（安彩大道至安姚公路）路东	11106
	4	安彩大道（华祥路至龙山路）路北	32587
	5	祥云街与万金路交叉口东南角	14538
	6	祥云街与万金路交叉口西北角	4031
	7	祥云街与万金路交叉口西北角	2448
	8	祥云街与 TX16 号路交叉口西北角	7887
	9	文明大道（华祥路至清凉山路）两侧	86531
	10	万金路（TX33 号路至 TX31 号路）路东	4163
	11	华祥路（TX33 号路至北边界）路西	33700
	12	华林街与 TX62 号路交叉口西南角	14421
	13	华林街与 TX24 号路交叉口东南角	2137
	14	万金路（文峰大道至 TX31 号路）路东	7207

绿地性质	序号	绿地位置	面积（㎡）
	15	文峰大道（华祥路至清凉山路）两侧	71384
	16	万金路（文峰大道至北边界）两侧	16779
	17	清凉山路（TX31 号路至殷三路）路东	9451
	18	殷三路与 TX14 号路交叉口东南角	9704
	19	文源街（建设路至万金路）路南	10037
	20	文源街与建设路交叉口东南角	3000
	21	文源街（建设路至万金路）路北	21657
小计			**399241**
防护绿地	1	华祥路（文明大道至安姚公路）路西	64800
	2	规划路（安彩大道至安姚公路）路东	74731
	3	万金路（文明大道至安彩大道）路东	101582
	4	文明大道与万金路交叉口西南角	7235
	5	文明大道与万金路交叉口东北角	2137
	6	建设路（文明大道至 TX31 路）路东	17305
	7	TX31 号路（建设路至万金路）路南	26065
	8	万金路与 TX31 号路交叉口西南角	57478
	9	TX31 号路（龙山路至 TX14 号路）路南	18945
	10	清凉山路与 TX31 号路交叉口东南角	12384
	11	清凉山路（清风街至文明大道）路东	13000
	12	文明大道与清凉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28802
	13	TX31 号路与万金路交叉口西北角	31097
	14	文峰大道与万金路交叉口西南角	51445
	15	龙山路（文峰大道至文源街）路东	107155
小计			**614161**

附件 2

华祥路西侧建成区市政道路项目统计表

序号	道路名称	长（米）	宽（米）	建安费（万元）
1	华林街（华祥路至林虑山路）	3044	20	3957
2	TX31 号路（华祥路至林虑山路）	3044	15	2967
3	清风街（华祥路至万金路）	1211	20	1574
4	清风街（龙山路至林虑山路）	1321	20	1717
5	TX33 号路（华祥路至万金路）	1211	20	1574
6	TX33 号路（龙山路至林虑山路）	1321	20	1717
7	TX35 号路（华祥路至安姚公路）	3104	25	5044
8	祥云街（华祥路至安姚公路）	3000	20	3900
9	TX37 号路（华祥路至清凉山路）	2337	20	3038
10	金华街（华祥路至 TX20 号路）	1485	30	2896
11	TX62 号路（殷三路至文昌大道）	3100	25	5037
12	建设路（TX29 号路至文明大道）	1320	35	3003
13	TX30 号路（文源街至安姚公路）	3100	20	4030
14	TX24 号路（文源街至安姚公路）	3100	20	4030
15	万金路（TX29 号路至安姚公路）	2900	50	9425
16	TX20 号路（文明大道至安姚公路）	1220	25	1982
17	龙山路（殷三路至安姚公路）	2300	35	5232
18	TX16 号路（殷三路至安彩大道）	2120	20	2756
19	TX14 号路（文峰大道至安姚公路）	1855	20	2411
20	清凉山路（文峰大道至安姚公路）	1800	45	5265
21	TX12 号路（TX29 号路至安姚公路）	2140	20	2782
22	TX10 号路（文源街至文明大道）	1500	20	1950
23	林虑山路（文源街至文明大道）	1500	45	4387
合　计		49033		80674

龙安区两河新城项目

一、项目背景及概况

龙安区两河新城开发定位于市、区两级打造城市西南新中心，位于安阳市西南，东至京广铁路，南至南外环路，西至商都路，北至文昌大道。主要对该区域内棚户区进行改造，安置房建设，道路建设及绿化工程。建成为基础设施完善、服务功能健全、产业优势突出、环境优美宜居新城区。

二、为完善两河新城区域功能，将启动城中村改造安置房建设、配套基础设施道路建设、洪河景观带绿化建设等。

1、安置房建设

已开工一期安置地块 XN5-2-8-1 地块、XN5-2-11-1 地块，总建筑面积约 25.2 万平方米，住宅面积 175231 平方米，1734 套，商业面积 15148 平方米。中州路以西安置房周边六条道路将申请上级配套补助资金进行建设。

2、道路建设

①中州路（南外环路至文昌大道）长 1246 米，占地约 190 亩,约 8600 万元。

②黄河大道（铁路至中州路）长 2140 米，占地约 322 亩，约 13300 万元。

③南外环路（铁路至梅东路）长 3986 米，占地约 660 亩，约 29400 万元。

④商都路（南外环路至文昌大道）长 879 米，占地约 60 亩，约 3400 万元。

以上道路共计 54700 万元。

3、洪河绿化建设

①洪河以南（商都路至中州路）占地 205 亩约 6200 万元（该绿地规划为植物园，绿化费用协调市园林局解决）。

②洪河以南（中州路至铁西路）占地 124 亩，约 6200 万元。

以上绿化共计 12400 万元。

龙安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产城融合区片区开发项目

一、基本概况

安阳市位于河南省最北端，与河北、山西两省毗邻，是中国八大古都之一、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是甲骨文的故乡、周易的发源地、红旗渠精神的发祥地、世界文化遗产殷墟所在地。安阳市交通便利，工业基础完善，农业发达，是河南省重要的工业基地和农产品生产基地。安阳市是晋、冀、鲁、豫中原经济协作区十三个城市中心城市，半径 150 公里范围内常驻人口超过 7500 万人，辐射带动性强，是连接东部经济带与中西部资源富集区的重要枢纽。

马投涧镇位于安阳市龙安区西南部，面积 102 平方公里，人口 5.6 万人，耕地面积 7.8 万亩，下辖 44 个行政村。

安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位于马投涧镇东部，总体规划面积 11.96 平方公里，是河南省政府批准建设的省级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区。马投涧镇新镇区位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区东部，规划面积约 10000 亩。

安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区成立以来，经过持续发展建设，已成为安阳市招商引资的主载体，工业强市的主力军，投资创业

的主平台，经济建设的主战场。

马投涧镇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为加速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培育镇区新生发展动力，促进产城融合发展，拟对新镇区整体打包招商开发建设。

二、投资优势

1、交通便利

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向北距离主城区车程 10 分钟，向东距离主城区车程 20 分钟，向南距离国道 341 仅 2 公里，向西距离安阳西高速口约 7 公里，交通十分便利。现已建成龙康大道、鑫康大道、安康大道、太行路、中州路、工业路等园区主干道，路网建设完备。

2、发展优势

安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成立以来取得了长足发展，已形成大规模的产业集群。目前已入驻岷山集团、安彩集团、红旗渠集团、安阳市钣喷产业园、安阳市印刷产业园、中博轨道交通产业园、德国福斯罗公司、百亚伦工业园、聚升创业园、美星蓄能公司、中易恒等 100 余家企业，后续发展势头强劲。

3、投资成本优势

先进制造业开发区不仅可以使入驻项目就近取得价格较低、供应充足的各类原材料，用于基础建设开发的钢材、建材、水泥等原材料也有充足的供应，并且有价格优势。周边物流经济活跃，可为入驻集聚区项目提供完善和周到的运输和物流服务。周边水

电气能源供应充足、劳动力充足，有利于入驻项目低成本扩张，项目建设用地成本低廉。

4、项目开发优势

安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是安阳市倾力打造的西南新城的重要组成部分。投资商可以采用逐步建设、分批实施、滚动发展的模式开发。同时，开发商可在集聚区内按照规划建设住宅、学校、医院等，发展空间巨大。

5、政策和服务优势

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是河南省实施中心城市带动战略的重要推手，是实现经济新跨越的重要举措，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建设开发除可享受河南省对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有关优惠政策外，还可享受安阳市、龙安区关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招商引资的相关优惠政策。规划方面，龙安区将结合土地利用规划修编，保证入驻项目的建设用地。入驻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项目，立项审批、环保、用地、规划等手续的办理可直接进入快捷简便的绿色通道。

三、打包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马投涧镇中州路东侧，龙康大道北侧，北外环南侧，东外环西侧，总面积约 10000 亩，共规划学校 9 所（高中 1 所占地面积 4.5 公顷 36 个班，初中 2 所总占地 10.33 公顷 96 个班，小学 6 所总占地 16.78 公顷 204 个班）、城镇道路 15 条、卫生院一所（占地面积约 4.33 公顷，床位 300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三所（每所占地面积 1 公顷，床位 50 个）居住用地 151.67

公顷、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约 24.48 公顷。

四、运营模式

该打包项目可以由投资方全部开发建设，也可以选择其中部分内容开发建设。该项目可以由投资方独立开发建设，也可以和政府平台公司合作建设。

五、投资和收益测算

该项目拟采用分期建设、滚动发展的方式推进。建设主要内容对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 9 个村庄进行搬迁，建设小初高一体化学校、安置房、商品房、修建龙康大道东延和中州路南段。

（一）建设投资测算共计约 46.43 亿元。

1、建设安置房的投资测算：安置 9 个村人口约 11558 人，按照每人 60 ㎡计算，需建设安置房面积约 70 万平方米，一期拟建设商品房约 40 万平方米，共 110 万平方米。按照容积率 2.0 测算，约需土地 825 亩，建筑造价约 27.5 亿元，征地费用约 2.9 亿元，投资共计约 30.4 亿元。

2、建设学校的投资测算：修建小初高一体化学校，占地约 220 亩，征地费用约 0.77 亿元，建设费用约 2 亿元。总费用约 2.77 亿元。

3、九个老村搬迁复耕费用测算：村庄面积共 3773 亩，按照每亩 5 万元测算，共需 1.9 亿元。

4、**修建龙康大道东延至 G107 和中州路南延至 G341 项目费用测算：**修建龙康大道东延至 G107 道路全长约 4 公里，建设投

资约 8.9 亿元，占地约 240 亩，征地费用约 8400 万元，合计约 9.74 亿元。修建中州路南延至 G341 道路全长约 2 公里，建设投资约 1.2 亿元，占地约 120 亩，征地费用约 4200 万元，合计约 1.62 亿元，两项总计约 11.36 亿元。

（二）建设收入测算共计 66.4-119.1 亿元以上

1、对九个村庄拆迁后可形成 3773 亩的建设用地指标，每亩按照市场价 25 万元计算，可产生 9.4 亿元收入。

2、区域内商住用地价格约为 100 万元/亩，向东城区商住用地价格约为 500 万元/亩，向北商住用地土地价格约为 300 万元/亩，土地溢价 200 万元-400 万元/亩，除安置房和商品房之外的建设范围面积约 2642 亩，土地溢价总额约 53-105.7 亿元。

3、商品房按每平方盈收 1000 元计算，共计盈收 4 亿元。

4、学校收益根据实际收费价格确定。

（三）净收益：一期建设收入减去一期建设投资，获得净收益约为 19.97-72.67 亿元。

附：1、安阳市龙安区马投涧镇总体规划（2011-2030）镇区用地规划图

2、安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内 9 个村庄面积

4、马投涧镇简介

5、安阳市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简介

龙安区马投涧镇物流园项目

一、基本情况

物流园位于龙安区马投涧镇安阳市产业集聚区内，位于安阳市东部城市建成区与西南部工业区结合部，既是城市功能延伸的西南新城，又是工业集聚的黄金区域，开发价值和发展潜力巨大。安林高速、107 国道、341 国道环绕，太行南路、中州南路纵贯南北，龙康大道、安康大道横贯东西，正在建设的晋冀鲁豫铁路货运通道与京九铁路接轨，铁路、公路综合运输网络健全，对外交通十分便利。

物流园规划占地约 280 亩，毛地征收成本约 30 万元/亩（后附马投涧镇土地成本），周边有河南岷山集团、中丹生物（合资企业）、河南安彩高科（上市公司）等大中型企业，产业集聚、交通便利。该地址范围内地形平坦，工程水文地质条件较好，规划可建设加气站、加油站，具备得天独厚的条件，园区建设施工条件优良，有利于开展综合物流园区项目建设。

发展中的安阳市产业集聚区依托产业基础优势、政策优势、服务环境优势、区位交通优势、基础设施优势和广阔的投资空间等六大优势，已成为招商引资的主载体，工业强区的主力军，投资创业的主平台，经济建设的主战场。

二、优惠政策

1、依据《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阳市促进招商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安政〔2017〕18号）第二条第三款:

引进的投资额1亿元以上的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项目和投资额3亿元以上文化旅游产业项目(不含住宅类房地产项目),在土地、企业税费、补贴奖励等方面可享受我市关于主导产业（工业类）项目的支持措施。

第一条第一款：符合《河南省优先发展产业目录》和我市主导产业发展规划，且容积率和建筑系数达到《河南省国土资源厅贯彻国土资源部关于调整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实施政策通知的意见》（豫国土资发〔2009〕100号）规定标准的工业项目（投资强度需由相关投资主管部门负责认定并出具书面意见），土地出让底价按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土地取得成本高于最低价70%的，以实际成本作为起始价。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0年内不得转让该土地使用权，如确需转让，需报经安阳市土地管理委员会批准；办理抵押时，最高价只能按实际成交价作为评估参考基数进行抵押。

对投资方给予主导产业发展专项奖励,奖励标准按土地实际出让价30%—50%确定，最高不超过70%；固定资产一次性投资在5亿元以上(本措施所指“以上”均含本数)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

第一条第五款：符合我市主导产业的企业投产后，年上缴税收在100万元—1000万元的，第1年按缴纳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的100%给予奖励，第2年按缴纳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的50%给予奖励；年上缴税收1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

第一条第六款：新引进工业企业当年上缴税收在5000万元以上的，可对企业货物物流运输费用，按照年物流运输费用总额10%的比例给予财政补贴，累计补贴不超过3年，每年补贴额度不超过300万元。

2、依据《龙安区招商引资二十条意见（试行）》（龙开放办〔2017〕39号）

第二项第三款：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保要求、全区产业布局、集聚区（专业园区）主导产业定位，符合投资强度标准的企业加大扶持力度；新上的重大招商引资项目，按相关程序审核推荐，可纳入区创投基金支持名录，优先安排股权投资。

第四项第八款：对新认定的省级以上创新型（试点）企业，区财政给予每家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省级节能减排科技创新示范企业，区财政分别给予5万元一次性奖励。

龙安区马家乡旅游快速通道及乡村振兴项目

一、项目名称

龙安区马家乡旅游快速通道及乡村振兴项目。

二、项目区域

龙安区马家乡乡域内实施。

三、项目建设内容：

3.1、马家乡旅游快速通道：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实施马家乡科泉村至岭头村旅游快速公路。

3.2、土地整理：①贫瘠土地改良：通过物理及生物手段，有效改变土壤结构，提升耕种肥力，防范水土流失，恢复并增加土地的生产力；耕地提质改造：优化农用地结构布局，将耕地集中连片，有效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适应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需要，奠定稳产高产基础；新建高标准农田：通过土地平整、灌排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等使农田旱能灌、涝能排、路相通、渠相连，新建高标准农田，有效达到农业增产和农民增收的目的。

②土地复垦：对工矿搬迁区、无土地复垦义务人的工矿用地及其它低效闲置建设用地、空心村、荒草地等后备资源，在全域范围内统一规划、调整、审批，开发宜耕后备资源，新增增减挂钩及占补平衡指标，实现节约高效利用，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3.3、统筹“山水林田湖草”各要素实施生态修复

通过工程、技术、生物等措施，实施：①工矿废弃地环境修复治理，消除地质火害、环保隐患，覆土复绿，在此基础上乘承“矿山修复+”的理念，与土地复垦、现代农业、旅游资源开发、景观建设等结合起来；②水系（清淤、净化、连通、提质）综合治理与提升，保护水源涵养地，合理开发利用水资源。

3.4、美丽乡村建设及人居环境提升

①路网及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工程；②垃圾、污水处理；③传统村落与乡土文化保护；④安全饮水工程；⑤集中安置点及新镇区建设。

四、项目建设目标

通过上述内容的实施，旨在为龙安区马家乡打造集约高效生产空间；营造宜居适度生活空间；保护山清水秀生态空间，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加快产业转型与优化调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将龙安区马家乡打造成为土地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与美丽乡村示范乡，以及豫北地区一张靓丽的乡村振兴生态名片。

五、项目合作概况

5.1、项目模式：“本项目”拟在龙安区马家乡整体委托开发的实施框架下，根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综合运用 EOD 形式，具体项目包装工作由路桥集团完成。

5.2、合作机制：路桥集团参与政府依法组织的“本项目”社会合作方招投标，若成功中标，则作为“本项目”中选社会合作方与政府授权出资代表依法共同出资注册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资公司，注册公司时双方均应按股权比例以现金实缴注册资本金。

5.3、合资公司股权结构：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股权结构为：政府出资代表占股权 5%，路桥集团占股权 95%，各股东按股权比例承担风险（责任）、分享利益。

合资公司注册成立后，依法与政府签署“本项目”正式委托开发合作协议，合资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具体负责“本项目”的策划、规划、投融资、建设、施工、管理、移交等工作。合作期内，由合资公司管理“本项目”开发形成的资产，处置相关资产须经政府方书面同意或许可。合资公司按照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行经营，其治理结构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组成，具体以公司章程约定为准。政府主要发挥规范、引导、监督、评估、保障作用。

5.4、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暂定 3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最终以项目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合资公司对各方结算完毕时间为准。拟采取“试点先行、分期滚动、协同推进”的开发节奏，由区政府委托马家乡政府为业主单位。项目按照“前期土地整理收益保

证后续土地整理批次建设投入的基础上，余额部分可提前用于生态修复、基础设施及美丽乡村等后续实施内容”的模式分批次进行滚动开发。建设期结束，合资公司足额向路桥集团支付项目投资成本及相应收益后，路桥集团在合资公司中的股权由政府出资代表回购，并承担该合资公司未来的还款事宜（如发生实际的融资情况），同时由其负责项目的具体运营工作。

5.5、项目资金筹措

“本项目”所需资金投入采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金+项目融资+项目开发产生的土地指标收入+项目实施过程中合理产生的砂石等矿产资源合法销售收入+各级专项、奖补资金+后续产业运营收益”的方式。

5.5.1 土地指标收入

首批土地整理项目资金来源为合资公司自有资金及上述项目融资；后续土地整理项目资金来源为：前批次土地整理产生的土地指标交易收入。土地指标交易资金若通过甲方财政账户拨付，则甲方财政于收到相关款项后十个工作日内全额拨付至合资公司账户，由合资公司首先还付前期融资本息及支付工程建设费用，同时继续组织实施后续项目，由此滚动推进，结余资金用于“本项目”生态修复、旅游快速通道、美丽乡村及产业导入、乡村振兴建设所需投入。

5.5.2 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砂石等矿产资源销售收入

在土地整理、旅游快速通道、矿山修复、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乡村振兴建设过程中合理产生的砂石等矿产资源，经加工以项目自用为主，多余部分报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并办理相关合法手续后可对外销售，销售收入仅能用于“本项目”后续生态及乡村振兴建设。

5.5.3 碳汇交易收入

在项目区域内统筹推进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将国土空间规划、造林绿化、生态修复等工作，多措并举、综合施策，有力推进碳汇交易。利润部分用于本项目后续建设所需投入。

5.5.4 各级专项、奖补资金

在政府指导下，申请到的各级政府奖励、补助、补贴、专项资金等，按照各类资金的要求，用于“本项目”建设。申请上述资金的费用计入项目成本。

5.5.5 光伏等产业收入

在项目区域内因地制宜，引入光伏、风能等产业运营产生的收益，以及包装到项目内的景区门票收入归属政府的分成部分。

5.5.7 银行贷款

根据项目实际投资情况，结合以上产出，差额部分由路桥集团负责以合资公司名义，向农发行申请贷款(10-20年还款周期)。

5.6 回报机制及计量计价方式

5.6.1 项目工程预算、变更和决算应经甲方财政部门、审计

部门根据合同、施工图、相关造价文件、现行河南省（市）最新定额预算、政府村料信息发布价并结合市场价格、现场施工变更资料、政策性调整等依据进行评审，评审结果作为合资公司成本核算的依据;

5.6.2 合资公司资本金资金成本以各股东实缴金额为基数，给予 8%年利息，并计入项目成本;

5.6.3 融资以具体融资实际成本为准,但不得超过 12%(含融资服务费)，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

5.6.4 合资公司按年度完成投资额的 8%提取管理费，给予股东在产业筹划、投资建设管理、二次招商引资、旅游 IP 导入、品牌使用、技术输出等工作的回报，按年度完成的投资额进行结算，并计入项目成本;

5.6.5 合资公司经营管理成本，包括人员工资、房屋租赁、公司日常管理费用等，以实际发生为准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并计入项目成本。

龙安区龙泉张家岗物流园项目

一、项目名称

龙泉张家岗物流园

二、项目概况

龙泉张家岗物流园位于龙泉镇辖区国道341与省道503交叉口南200米路西（张家岗村北路西），占地约400亩。

旨在推动发展钢铁物流、重型机械装备、货运汽车销售维修、加油加气、司乘人员之家为一体的产业链，壮大镇区经济，创造就业机会。项目建成后，依托龙泉花卉产业，对保证繁荣市场，促进农产品流通，提高村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等具有重要的意义。

三、合作方式

独资。

龙安区安南物流园项目

一、项目名称

安南物流园

二、项目概况

该项目位于田村街道辖区境内，西临豫北金铅集团，东临国道107及京广铁路,北临国道341,园区距南林高速出口5公里，距京港澳高速安阳南出口6公里。区位条件优越,交通十分便利。总占地面积约2000亩，分四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300亩。依托豫北金铅集团、汤阴食品药品产业园、安阳市产业集聚区、安玻、安烟在豫北地区的基础优势，以市场为导向，以国家、河南省和安阳市相关发展规划为依据，以陆港为核心，形成集智慧云仓、冷链产业基地、分拨中心、应急储备、品牌孵化中心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物流产业集群，借助互联网、智慧云等技术手段，构建智慧物流平台和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融合现代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于一体，开展多项延伸和增值服务。充分整合和利用内外各种资源,整体规划、分步开发、重点突破、专业经营，推动商贸枢纽经济要素集聚，降低商品供应链综合成本、提高物流供应链效率,打造承载安阳对外开放的商品集散中心和资源配置中心，建成具有国内影响力的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

三、合作方式

独资

龙安区两库一泉和灵泉寺石窟基础设施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两库一泉和灵泉寺石窟基础设施项目位于善应镇和彰武街道办事处，属于旅游行业。

二、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梳理、完善、优化道路交通布局，根据旅游规划及业态分布划分道路层级。结合场地条件及旅游规划，提升旅游区环境、形象品质。充分利用自然资源（土地、水库资源、涌泉等），打造独具特色的旅游名片。

2、建设内容：全线贯通旅游主干道，对主干道两侧外扩、绿化，对主干道裸露山体进行生态修复，优化次干道、三级道。彰武水库片区打造滨湖观光区（环湖路、滨水景观）、民宿体验区（村落景观提升），善应镇（小南海涌泉）片区打造河道景观、VR 体验馆，小南海水库片区打造一系列植物主题村落，灵泉寺石窟片区改造外围环境及景区内道路两侧景观。

3、建设规模：总规划面积约 72.3 平方公里，包括彰武水库、小南海水库、善应南海涌泉区、灵泉寺石窟四个片区。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市委市政府将龙安区西南部作为生态发展的优先区域，区委

区政府将生态建设列为三大战略之一，全面落实《龙安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扎实推进“542”生态发展战略，全面推进“两库一泉”区域综合保护和开发。

优势一：环境优势--自然基础条件良好，历史文化厚重，山川秀美、万泉相涌、山水景色绝佳。

优势二：规模优势--两库一泉一寺包括彰武水库、小南海水库、善应镇（小南海涌泉）、 灵泉寺石窟四个片区。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1、投资总额： 两库一泉和领取鞍山市石窟基础设施项目分三期建设共资约人民币 120803.25 万元。

2、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3、合作方式：企业独资、合资。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依托两库一泉一寺，通过交通整合、景观提升、资用，提升地方 GDP 增长，促进地方旅游发展，创造新增就岗位。

六、项目建设条件

项目建设选址：两库一泉和灵泉寺石窟周边沿线道路。

龙安区国际慢城度假区项目

一、项目概况

龙安国际慢城度假区位于彰武办事处，所属休闲旅游行业。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依托彰武湖东北部区域约 6000 亩的已流转土地，充分利用滨湖区位与休闲空间，打造集滨湖度假、养生休闲、产业构建、创业生活等功能于一体的国际慢城。

2、建设内容：包括：慢城文化广场、健康运动中心、休闲娱乐中心、商务办公中心、度假酒店、滨湖会所、康养医院、中小学、风情商业街、宜居度假区、老年大学、颐养花苑等几大部分。

3、建设规模：总规划面积约 6000 亩。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优势一：环境优势——依山面水的豫北独有生态环境，彰武水库 6000 亩水面积及周边非常适合养生。

优势二：区位优势——紧邻安阳市城区，“离尘不离城”的区位优势，可成为安阳市的后花园。

优势三：理念优势——慢城理念是未来城镇发展的先进理念，在龙安打造慢城可以成为中原独一的城镇化开发典范。

优势四：市场优势——安阳每年 3000 万的游客量，周边 3

小时车程内常住人口达 7500 万，城市化的发展，周边足够多的人口支撑，是本项目成功的基础条件。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投资总额：30 亿元，近期 5 亿，中期 15 亿，远期投资 10 亿元。

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合作方式：独资、合资、合作。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建设是一项宏大的工程，涉及到城市建设与旅游开发的不同层面，无论是打造产业、带动就业，还是吸引游客等方面都有着很强促进力。项目的地产销售收入 300-500 亿。同时，包括商街、医院、学校、娱乐、商务等设施的营业也将带来持续的收益。

六、项目建设条件

项目建设选址：彰武湖东岸区域。

项目建设及规划条件：目前地块已完成流转，规划条件较好。

龙安区水上漂浮乐园项目

一、项目概况

龙安水上漂浮乐园位于彰武街道办事处，属于旅游行业。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利用彰武湖宽阔的水面，以水上浮筒为主要材料，以水上游泳、水上娱乐为主要功能特色，以“湖中欢乐谷 水上嘉年华”为形象定位，结合不同年龄群体设置不同类型的水上游乐项目，打造集湖中游泳、水上休闲、游泳培训等功能于一体的中原地区唯一的水上大型漂浮游泳乐园。

2、建设内容：包括游客中心、生态停车场、入口景观区、景观大门、水上漂浮园几个部分。

3、建设规模：总规划面积约 300 亩，其中水面约 200 亩，陆地约 100 亩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优势一：水资源优势——彰武水库有着 6000 余亩宽阔的水面，为北方少有，在豫北地区资源极为珍贵。

优势二：开发条件优势——彰武水库水质清澈，周边田园、山体交相辉映，水库为非饮用水源地，因此具备开发水上休闲娱乐项目的条件。

优势三：市场优势——安阳每年 3000 万的游客量，周边 3 小时车程内常住人口达 7500 万，本项目地紧邻安阳城区，是开发水上游乐项目的理想之地，戏水项目越来越受重视和欢迎，本项目作为水上漂浮游乐项目，更会受到游客的喜爱，因此本项目的市场潜力巨大。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投资总额：8000 万元，近期完成招商、设计、施工并开业。

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合作方式：企业独资。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

近期主要以建成营业，按每年约 50 万的游客估计，年门票收入约 3000 万元。同时，景区内部轻便餐饮及泳圈、泳衣等商品 销售收入每年可达 800 万元。与此同时，还能带动周边农家乐项目的发展。本项目投资小见效快，是一个盈利性非常强的项目。

六、项目建设条件

项目建设选址：彰武水库湖心岛及南部水域相连区域。

项目建设及规划条件：搬迁量为零，基本为空白地，具备较好的规划条件。

龙安区十里八村乡村旅游区项目

一、项目概况

十里八村乡村民宿旅游度假区位于善应镇，属于旅游、农业等行业。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以小南海周边的化象村、三仓村、大坪村、珍珠村、东山村、西善应村、白玉村、张二庄村八个滨水村庄为载体，以美丽乡村建设为目标，以民俗接待为特色，通过“一村一品”带动，打造十里八村美丽乡村聚落。对原有村庄改造升级，建设具有当地特色的主题村庄，组成民俗民宿文化展示带。主题村庄最多包含“八个一”要素，即一组建筑群、一组景观带、一组民俗展、一组民宿、一处餐厅、一组小农家集市、一个青少年教育基地、一个返乡青年双创基地。

2、建设内容：化象村、三仓村、大坪村、珍珠村、东山村、西善应村、白玉村、张二庄村。

3、建设规模：总规划面积约 12 平方公里。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优势一：环境优势——八村均布局在小南海水库的岸边，依山面水，环境一流。

优势二: 开发条件优势——现有村庄基本上已经进行异地扶贫搬迁 5 个村，因此在进行创新打造上阻力较小，可统一规划，协调发展。

优势三：规模优势——八个村寨，通过滨湖道相连，形成聚落空间，规模较大，便于差异发展，打造类似成都五朵金花的品牌项目。

优势四：市场优势——安阳每年 3000 万的游客量，周边 3 小时车程内常住人口达 7500 万，本项目地紧邻安阳城区，是开发乡村旅游的上佳区域，开发潜力巨大，成功有保障。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1、投资总额：32000 万元，近期完成招商、设计、施工并开业。

2、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3、合作方式：企业独资、合资。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

近期主要以建成的度假村庄进行营业，按每年约 30 万人次的游客接待量估计，每人消费约 150 元，年收入约 4500 万元。同时，乡村内部的农业生产和农产品销售收入每年可达 1000 万元，本项目盈利性较好。本项目的建设能快速解决当地农 民就业问题，还能不断美化乡村周边环境，促进生态文明的建设，成为乡村振兴和旅游扶贫的重要项目。

六、项目建设条件

1、项目建设选址

小南海周边的化象村、三仓村、大坪村、珍珠村、东山村、西善应村、白玉村、张二庄村八个滨水村庄。

2、项目建设及规划条件

以村庄为载体，具备较好的规划条件。

龙安区灵泉寺石窟保护与宝山开发项目

一、项目概况

灵泉寺石窟保护与利用项目位于善应镇，属于文化、旅游行业。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灵泉寺石窟历史悠久，交通便利，充分利用其国宝级遗址文物，悠久崇高的历史人文资源，丰富宜人的自然生态环境，重塑北方佛教圣地，河朔第一古刹的历史盛景，带动龙安区生态旅游文化的发展。

2、建设内容：灵泉寺石窟修建、环境整治、文物保护，灵泉寺石窟佛教文化苑建设，天灵线环境提升。

3、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 16 公顷，建筑面积 19359m2，园林景观 36346m2，广场及铺装 50301m2。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优势一：政策优势--安阳市城市总体规划从市域层面明确旅游发展战略，制定了发展目标和空间布局。其中宝山灵泉寺石窟作为十五个重点景区之一，是安阳旅游总体空间格局中重要的组成部分。

优势二：基础条件优势--历史资源丰富、自然环境优美、历史地位举足轻重、佛学思想影响深远。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1、投资总额：总投资约 3.62 亿元

2、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3、合作方式：企业独资、合资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文化遗产核心和遗产展示利用体现其社会效益，产业开发促进旅游观光、禅修养生、佛学体验和休闲旅游，形成巨大社会经济效益。

六、项目建设条件

项目建设选址：避开闹区，把整座寺院建造在八山环抱、曲径通幽的小盆地上。登上岚峰山可转身展望宝山群峰，亦可俯首寻视灵泉古刹。

龙安区乐不思蜀园项目

一、项目概况

乐不思蜀园（5A 级旅游景区），位于龙泉镇（包含鹤壁阿斗山），属于旅游、农业、地产行业。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依托阿斗寨，以四季花海为特色，以“花神”刘禅“乐不思蜀”等典故三国文化为源头，以“蜀山、吴水、魏地”三大板块项目形成整体构架，以三国文化体验为特色，形成游玩之乐、秀水之乐、美食之乐、美食之乐、雅居之乐五大欢乐主题，打造独一无二的乐不思蜀园。

2、建设内容：乐不思蜀主题乐园、阿斗寨、四季花海、亲子营地、中华花卉文化园、中原花卉博物馆、滨水度假木屋、吴家洞三国美食街、花语诗舍等。

3、建设规模：总规划面积约 13 平方公里，其中乐不思蜀主题乐园占地约 800 亩，阿斗寨景区占地约 400 亩，四季花海约 7000 亩。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优势一：花卉优势——龙泉花卉历史悠久、享誉全国，美胜园、腊梅园已初具规模，花海打造有基础。

优势二：文化优势——蜀后主刘禅“乐不思蜀”的故事就发生在此，历史文化的品牌大、吸引力强。

优势三：环境优势——龙泉水库、金线柳烟均在此，山、水、湿地、田园，生态环境一流。

优势四：市场优势——安阳每年 3000 万的游客量，周边 3 小时车程内常住人口达 7500 万，乐不思蜀的故事已留传千年，人人向往，容易形成市场品牌，市场潜力巨大。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投资总额：15 亿元，近期 3 亿，中期 8 亿，远期投资 4 亿元。

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合作方式：独资、合资、合作。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

近期主要以观光客为主，每年约 80 万的游客估计，年门票收入约 8000 万。中远期休闲度假客群占比提升，按照每年约 20 万度假游客，人均消费 600 元以上，年度假收入约 12000 万元。度假地产销售收入约 5 亿元，同时，酒店、木屋、商铺等物业可以售后返租，餐饮、商店、亲子、营地、花卉博物馆等有一系列的经营收入。

六、项目建设条件

1、项目建设选址

龙泉水库东、南、西三个部分农田及村庄和空地。

2、项目建设及规划条件

目前大部分以基本农田、村庄建设用地为主，水库周边可流转用地较多，因此，以休闲农业配套用地、游览设施用地、土地置换、土地利用规划调整修编等方式，可以解决本项目建设用地的需要。

龙安区四季花海开发项目

一、项目概况

四季花海开发项目位于龙泉镇，属于现代农业、旅游、文化行业。

二、开发思路

依托龙安独特的花卉文化底蕴，以花卉为主题，在龙安大道、祥和大道、省道 303 两侧（鹤壁市—龙泉镇）两侧，打造秦汉文化园（柳、兰文化）、南北朝文化园（菊文化）、隋唐文化园（牡丹文化）、宋元文化园（梅文化）、明清文化园（竹文化）五个不同板块的中华花卉文化园。集中展现中国花卉文化与历史的关联，展现不同朝代的主流花卉和花卉代表，体现不同朝代的文化特征、饮食特征、建筑特征、娱乐特征。

三、功能定位

打造一个集中华花卉文化体验、美食体验、娱乐体验、婚庆活动于一体的休闲文化园。

龙安区大景区环保交通项目

一、项目概况

大景区环保交通项目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利用西苑景区道路基础设施资源，配套建设环保交通项目，打造环保生态便捷的交通网络

2、建设内容：依托现有的环境和资源特色，将旅游大道规划设计成五段风格不同的道路景观：城市景观道、龙泉花海道、环湖风景道、屏岳森栈道、乡杆休闲道。

3、建设规模：80 公里。

三、功能定位

打造成一个低碳、环保、便捷的生态旅游交通网络体系。

龙安区龙安直升机轻航俱乐部项目

一、项目概况

龙安直升机轻航俱乐部项目位于善应镇、马家乡、龙泉镇、马投涧镇区间，属于旅游、航空业。

二、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1、开发思路：利用 2018 年低空飞行将全面放开的政策支撑，在主要景点及度假区设置直升机停机坪，通过低空飞行实现龙安区内部景点之间的串联,同时加强与龙安周边红旗渠、云台山、二帝陵等其他景区之间的联系，联合打造直升机飞行主题线路。

2、建设内容：包括五大直升机停机坪（马鞍山、祥和小镇、乐不思蜀园、洹水湾温泉度假区、中原禅宗文化园）、国际慢城轻航俱乐部会所。

3、建设规模：每处停机坪项目规划面积为 10 亩，国际慢城轻航俱乐部会所建筑面积约 5000 平米。

三、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依据

优势一：政策优势——2018 年低空飞行将全面放开的国家政策。

优势二：开发条件优势——低空飞行近年迅速发展，已经取得了较大突破，未来低空飞行将更加普及，将越来越成为受欢迎的

交通工具。

优势三：市场优势——龙安区周边的高级别景区在不断发展，有较好的开发条件，联动发展是趋势，龙安的低空航行业发展是必然的选择。

四、项目投资估算、投资来源及合作方式

1、投资总额：1.5 亿元，近期完成招商、设计，中远期施工并运营。

2、投资来源：招商引资。

3、合作方式：企业独资。

五、社会和经济效益分析

按每年约5000人次的游客量接待，按人均消费2000元计算，年收入约 1000 万元。同时，俱乐部本身还有培训、接待及相关运营收入。

六、项目建设条件

1、项目建设选址

选择在马鞍山、祥和小镇、乐不思蜀园、洹水湾温泉度假区、中原禅宗文化园及国际慢城等核心旅游景区、度假区内建设停机坪。

2、项目建设及规划条件

项目占地面积小，具备较好的规划条件。

龙安区野生动物训养保护科普基地项目

一、项目名称

野生动物训养保护科普基地项目

二、项目概况

计划总投资 1.8 亿，主要建设内容为：在 S303 南侧西上庄村占地 3000 亩，建设集野生动物训养、展览、繁育保护、科普教育与休闲娱乐为一体的野生动物训养保护科普基地,包含野生动物散养区、野生动物步行区、游乐场、水上游乐区、酒店餐饮区、停车场的建设。

三、合作方式

独资或合作。

龙安区龙泉花卉苗木市场总运营商项目

一、项目名称

龙安区龙泉花卉苗木市场总运营商

二、项目概况

龙泉花卉苗木市场位于龙安区龙泉镇胡鹤线与 341 国道交叉口东南，规划占地面积约 303 亩，总投资约 35398.7 万元。其中：一期用地 193.88 亩，投资约 24758.16 万元；二期用地约 109 亩，投资约 10640.54 万元。项目建设周期为 450 天，预计 2022 年 12 月竣工开园。安阳花卉苗木博览园建成后，能为 50 余家园林企业入驻提供服务，预计入驻企业年产值达到 8 亿元；能满足 500 余家商户进场交易，带动 1100 余人就业，预计年交易额达到 5 亿元。

三、合作方式

承包经营

四、招商要求

1、面向全国招总运营商。

2、运营经验丰富。

3、运营实力强。

4、有典型成功的案例。

安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2017〕18号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安阳市促进招商引资若干措施的
通　　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安阳市促进招商引资的若干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安阳市人民政府

2017年7月12日

安阳市促进招商引资的若干措施

为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吸引和鼓励外来投资者在我市投资兴业，促进我市经济快速发展和转型升级，根据《国务院关于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2017〕5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以下若干措施。

一、关于支持主导产业（工业类）发展的措施

（一）符合《河南省优先发展产业目录》和我市主导产业发展规划，且容积率和建筑系数达到《河南省国土资源厅贯彻国土资源部关于调整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实施政策通知的意见》（豫国土资发〔2009〕100号）规定标准的工业项目（投资强度需由相关投资主管部门负责认定并出具书面意见），土地出让底价按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土地取得成本高于最低价70%的，以实际成本作为起始价。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0年内不得转让该土地使用权，如确需转让，需报经安阳市土地管理委员会批准；办理抵押时，最高价只能按实际成交价作为评估参考基数进行抵押。

对投资方给予主导产业发展专项奖励，奖励标准按土地实际

出让价30%—50%确定，最高不超过70%；固定资产一次性投资在5亿元以上（本措施所指“以上”均含本数）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

（二）由政府代建项目厂房及厂区道路、通讯、水、电等基础设施的项目，企业自产生税收的第一个年度起5年内分期回购。投资方租赁厂房的项目，按照前3年免缴、后2年减半的标准由政府给予房租补贴。

（三）符合我市主导产业又属于产业链薄弱环节且固定资产投资额超过2亿元的重大项目落户本市，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

（四）外商投资企业当年到位资金达到2亿元以上的，按其固定资产投资额的1%给予奖励，每年度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五）符合我市主导产业的企业投产后，年上缴税收在100万元—1000万元的，第1年按缴纳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的100%给予奖励，第2年按缴纳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的50%给予奖励；年上缴税收1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

（六）新引进工业企业当年上缴税收在5000万元以上的，可对企业货物物流运输费用，按照年物流运输费用总额10%的比例给予财政补贴，累计补贴不超过3年，每年补贴额度不超过300万元。

二、关于支持鼓励类招商项目发展的措施

（一）域外资本参与我市各类产业集聚区建设，在产业集聚区投资总额达到10亿元以上（不含PPP类项目和入园企业投资）或集聚企业10户以上的，给予最高300万元奖励。

（二）新引进的外向型企业，5年内年度出口额达到500万美元以上的，每出口1美元给予0.04元人民币奖励，每年奖励最高100万元人民币。

（三）引进的投资额1亿元以上的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项目和投资额3亿元以上文化旅游产业项目（不含住宅类房地产项目），在土地、企业税费、补贴奖励等方面可享受我市关于主导产业（工业类）项目的支持措施。

（四）引进的外地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利用我市现有闲置及低效用土地新建项目和外地企业对本市企业实施兼并的，经我市相关部门批准，可按规定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

（五）引进的大型综合性健康养老产业园或社区项目，符合相关条件的，在享受国家、省相关扶持政策的基础上，再按照我市支持养老服务业相关政策，给予市级建设补贴和运营补贴。

（六）引进的电子商务龙头企业在我市设立总部的，给予500万元奖励；在我市设立营销、数据、结算和研发中心的，给予300万元奖励。

（七）引进的机器人制造企业或使用本企业产品对我市其他企业实施以“机器换人”为主的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的，按照固

定资产投资额的3%给予补助，单个项目不超过400万元。

（八）引进的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国家级重大创新载体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的，依据其投资规模和机构规格，给予500—3000万元支持。

（九）引进的中央直属企业、国内行业龙头企业、知名跨国公司、国家科研机构、国家重点大学在我市设立独立法人资格、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的研发机构和研发总部，引入核心技术并配置核心研发团队的，依据其机构规格、团队水平和投资规模，给予500—3000万元支持。

（十）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或国内前十强企业在我市设立省级以上总部和销售中心的，在总部企业租用、购置、新建办公用房时，按一定比例或标准给予办公用房补贴。综合型总部企业单项最高可补贴500万元，功能型总部企业单项最高可补贴200万元；3年内每年按企业在我市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的50%给予经营贡献奖励。

三、关于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项目的措施

引进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项目，在享受支持主导产业（工业类）发展措施的基础上，可同时享受下列支持措施：

（一）引进并在我市注册生产新能源汽车的企业，按国家规定成功办理新能源汽车生产资质并列入国家统一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程推荐车型目录”的，投产后一次性给予5000万元

的奖励。

（二）对新能源整车生产项目的补助。对3年内实际固定资产投资达到5亿元以上并建成投产的项目，按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的1%—3%给予补助。重大科研项目转化的，按项目投产后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的50%，给予3年补助；研发费用超过1亿元的重大科研项目，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

（三）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生产项目的补助。固定资产投资5亿元以上的项目，按其3年内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的1%—3%给予补助。

（四）对新能源汽车电机、电控生产项目的补助。固定资产投资5000万元以上的项目，按其固定资产贷款额的3%给予财政贴息，单个项目最多贴息2年，且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息总额。

（五）新能源整车生产企业汽车年产能达到20%、50%、85%的，分别给予50万元、100万元、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三电”（电池、电机、电控）生产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首次突破10亿元和50亿元的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和2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六）本地新能源汽车整车企业采购本地生产的动力电池、电机及电控系统等关键零部件，本地年采购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本地配套率达到20%以上的，以上一年度为基数，本地采购额每提高10%，给予30万元的奖励，最高奖励资金不超过300

万元。

（七）将我市生产的新能源汽车纳入我市政府采购目录，市区新增或更新的公交车、出租车原则上首选新能源汽车。

四、关于支持通用航空产业项目的措施

引进通用航空产业的项目，在享受支持主导产业（工业类）发展措施的基础上，可同时享受下列支持措施：

（一）在我市注册的通航企业的整机、发动机取得国家型号合格证、生产许可证、适航许可证，本地批量生产并下线交付后，给予企业一次性奖励资金1000万元。

（二）我市通用航空企事业单位承担国家、省通航科技研发项目，且成果在我市转化的，按照投资项目投产后的增值税地方留成部分的50%比例，给予投资项目技术研发补助资金，补助年限为3年。研发总费用超过1亿元的重大科技研发项目，财政资金补助金额实行“一事一议”。

（三）经国家权威认证，具备法定检测资质、从事面向通航产业产品检测服务的开放性平台，一次性给予最高100万元补助。

（四）落户本地的通用航空企业，每年给予企业通航机场使用费用50%的补贴，期限3年。

五、关于支持促进高层次人才引进的措施

（一）院士、长江学者、国家“千人计划”人选、国际最高科技奖获得者、国家重大科技成果完成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

金和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等顶级高层次科技人才及其团队，带技术、带成果、带项目来我市创新创业和转化成果的，除积极协助其向省政府提请奖励之外，根据其连续5年实际产生的效益和所做的贡献给于重奖，累计奖励最高1000万元。

（二）招商引资到我市创新创业的高层次人才（团队），经认定为杰出人才（团队）、杰出青年（团队）的，分别给予300万元、200万元项目启动资金支持。

（三）对招商引资到我市的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免收行政事业性收费，并根据其在我市贡献情况，按照有关规定，8年内每年按相应标准的90%给予补贴。

（四）随同招商引资项目到我市的全日制博士、硕士，工作1年后分别按照博士8万元、硕士2万元给予安家费；工作3年后在我市购买住房的，分别一次性给予30万元、20万元购房补贴。

（五）外来企业的高管及技术骨干等高级人才，5年内按其在我市贡献情况，按照有关规定，每年按相应标准的80%给予生活补贴；补贴名额根据项目投资规模等情况具体商定，最多不超过10人。同时在政治待遇、职称评定及安家落户、子女入学、医疗保险、办理证照、评先表彰等方面给予优先照顾。对我市贡献较大的外来投资者，给予一定物质奖励和生活补贴，并授予“荣誉市民”称号。

六、其他

（一）安阳籍人士返乡创业项目，招商引资企业实现利润再

投资新上项目，符合《安阳市招商引资“飞地”项目管理办法》（安招商指〔2017〕1号）管理的项目，均参照本措施执行。

（二）本措施中所述主导产业是指《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优化产业布局促进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安政办〔2017〕15号）确定的各县（市、区）主导产业。

（三）本措施所需资金原则上由受益财政负责兑现。按照“谁投入、谁收益”的原则，项目所需支持资金由市和县（市、区）两级财政共同投入的，按投入比例进行分税。具体投入和分税比例实行“一事一议”。

主办：市商务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安阳军分区，省属驻安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7月12日印发

安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安政〔2020〕6号

安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安阳市进一步促进招商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安阳市进一步促进招商引资的若干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安阳市人民政府

2020年4月27日

安阳市进一步促进招商引资的若干措施

为进一步加大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力度，吸引和鼓励外来投资者投资兴业，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快速发展，结合我市实际，对《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阳市促进招商引资若干措施的通知》（安政〔2017〕18号）进行了补充完善，具体内容如下：

一、引进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项目奖励

符合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精品钢及深加工、文化旅游）的企业投产或正式营业后，参照以下标准进行奖励：

（一）年地方财政贡献在100万元—500万元的，第1年按100%给予奖励，第2年、第3年按50%给予奖励。

（二）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万元—1000万元的，第1年、第2年按100%给予奖励，第3年至第5年按50%给予奖励。

（三）年地方财政贡献在1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原则上不低于50%。

奖励资金用于支持企业科研创新、环保改造、扩大投资、市场开拓等支出。

二、引进总部经济奖励

在安阳高铁站区域、中央商务区（CBD）设立安阳市市级

“总部港”，各县（市、区）根据实际情况设立本区域“总部港”，引进的省级以上总部经济企业（包括在我市设立营销、数据、结算和研发中心的企业），享受以下政策：

（一）总部企业租用办公用房时，3年内免租金。新设立的总部经济企业新建、购置办公用房，给予不低于10%的补贴，综合型总部企业单项最高可补贴500万元，功能型总部企业单项最高可补贴200万元。

（二）第1年、第2年按企业年地方财政贡献的60%—90%给予奖励，第3年至第5年按企业年地方财政贡献的50%给予奖励；年地方财政贡献1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原则上不低于50%。奖励资金用于支持企业科研创新、扩大投资、市场开拓等支出。

（三）企业高管根据对本区域贡献情况3年内给予不低于其对地方财政收入贡献额度50%的人才补贴。企业所有员工享受安阳市人才政策。

三、引进楼宇经济奖励

楼宇经济包括：自市域外引进，入驻楼宇且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的金融业、电子商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利用、咨询业、广告策划、影视制作、网络公司、律师事务所、会计事务所、审计事务所、咨询中介公司、房地产开发、旅游服务等新兴业态企业。

（一）入驻楼宇的企业，在我市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万元以下的，3年内每年按10%给予奖励；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万

元—1000万元的，3年内每年按15%给予奖励；年地方财政贡献在1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奖励资金用于企业人员培训、扩大投资、提升企业竞争力等支出。

（二）楼宇运营管理企业积极引导入驻企业规范工商注册行为，实现税务属地化管理，且整栋楼宇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万元—1000万元的，3年内每年给予运营管理企业30%比例的扶持资金；年地方财政贡献在1000万元—5000万元的，3年内每年给予运营管理企业50%比例的扶持资金；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奖励资金用于企业科技研发创新、改善办公环境、提升服务水平等支出。

四、引进商贸物流项目奖励

商贸物流项目包括：城市（商贸）综合体、大型专业市场、大型卖场、经认定的高星级酒店和现代物流配送等重点商贸物流项目。

新引进的商贸物流项目，自正常运营起，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万元—100万元的，3年内每年给予企业30%比例的扶持资金；年地方财政贡献在100万元—500万元的，3年内每年给予企业50%比例的扶持资金；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万元—1000万元的，3年内每年给予企业60%比例的扶持资金；年地方财政贡献在1000万—5000万元的，3年内每年给予企业70%比例的扶持资金；年地方财政贡献在5000万元以上的，相关奖励实行“一事一议”。奖励资金用于企业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企业品质等支出。

五、引进外资项目奖励

对引进的投资我市主导产业的外资项目，享受以下政策：

（一）对引进的外商投资企业，按注册资本每年实际到位外资金额的1%予以奖励；对引进的世界500强外资企业，按注册资本当年实际到位外资金额的2%予以奖励。

（二）鼓励外商采用并购方式参与我市主导产业、传统企业的重组与改造，按照并购后当年实际到位外资金额的1.5%予以奖励。

（三）外商投资企业新上项目并且符合我市主导产业的，参照第（一）、（二）条执行。

（四）对单个外资项目奖励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六、其他事项

（一）安阳籍人士返乡创业项目，或现有企业新上项目并且引进外来资金超过投资额50%的，均参照本措施进行奖励。

（二）本措施所需奖励资金由所属县（市、区）政府负责兑现。实行市、县（市、区）两级财政分税的项目，由市、县（市、区）政府按比例负责兑现。

（三）按照从高不重复的原则，单个项目仅享受一个类别的奖励资金。

（四）本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并由安阳市招商引资指挥部办公室负责解释。

主办：市商务局

抄送：市委各部门，安阳军分区，省属驻安单位。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4月27日印发

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

安办文〔2020〕2号

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　安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实施“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
为加快推进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
建设提供人才支撑的意见

（2020年3月27日）

为积极践行聚天下英才而用之理念，汇聚各方面人才，更好服务我市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精品钢及深加工、高端装备制造、文化旅游等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建设，根据《中共安阳市委、安阳市人民政府关

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快人才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安发〔2018〕4号）精神，经市委、市政府研究，决定在全市实施“洄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

一、引进对象

1. 急需紧缺人才。围绕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发展，引进普通高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生，副高级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员，高级技师、技师等各类人才来安就业。

2. 青年储备人才。引进普通高校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本科毕业生，副高级以上职称专业技术人员，高级技师、技师等青年储备人才来安落户初始创业。

3. 其他特殊人才。对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发展能够发挥重要作用、作出突出贡献的其他特殊人才，根据企业需求等实际情况，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议。

二、优惠政策

4. 落户政策。实行“零门槛”落户政策。全面放开对高校毕业生、职业（技工）院校毕业生、留学归国人员和技能人才的落户限制。专科以上毕业生、职业（技工）院校毕业生，凭毕业证来安即可办理落户手续。依托市人才开发服务中心，为有需求的引进人才建立人才集体户口。（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5. 购房补贴和住房保障政策。对引进到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领域工作，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聘用合同），按规定连续缴纳3个月社会保险费（不含补缴）的人员，其本人（含配偶）在安阳购买商品住房的，可申请一次性购房补贴。补贴标准为：普通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或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12万元，普通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高级技师5万元，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或技师3万元。

对新引进且在安阳市域内无住房的人员，提供最长3年的免费人才周转房。此类人员在购买商品房并达到入住条件后，应自动退出人才周转房。

符合购房补贴申领条件的人员，向企业所在地住建部门提出申请，经住建部门审核后提出拟补贴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由企业所在地住建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兑现购房补贴。

在市级层面，依托中原宾馆、安阳宾馆等设立人才公寓，为企业和人才提供优惠的入住政策。鼓励各县（市、区）、各产业园区、相关企业积极设立人才公寓，为引进的各类人才提供住房保障。各县（市、区）、各产业园区、企业设立的人才公寓，可申报市级人才公寓。经认定为市级人才公寓的，由市财政采取以奖代补形式给予支持。（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房产事务中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

税务局，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

6. 生活补助政策。引进到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工作，签订3年以上劳动合同（聘用合同），按规定连续缴纳3个月社会保险费（不含补缴）的人员，从引进的次月起，可享受3年的生活补助。生活补助标准为，普通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或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2000元/月，普通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或副高级专业技术人员、高级技师1200元/月，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或技师600元/月，补助根据引进人员实际缴纳社会保险费月份据实发放。

符合申领条件的引进人员，向企业所在地人社部门提出申请，经人社部门审核后提出拟补助人员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工作所在地人社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发放。（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税务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

7. 创新创业补贴政策。鼓励海外人才到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产业领域创新创业。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和产业园区建设留学人员创业园，留学人员创业园经认定达到相应条件的，每个创业园给予20万元的启动经费补贴。

在安落户的青年储备人才在全市范围内初始创业，自取

得工商营业执照之日起正常经营3个月以上，并缴纳社会保险费3个月以上，可申请一次性初始创业补贴，补贴金额最高2万元。

符合条件的初始创业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向工作所在地人社部门提出申请，由人社部门核实后提出拟补贴名单，经公示无异议后，由工作所在地人社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发放。（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

8. 家属安置政策。引进到我市四大千亿级主导产业及其他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工作的普通全日制博士研究生和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其配偶有意向来安工作的，根据本人专业、原工作单位性质等情况，全部对口安置工作。需安置到机关事业单位工作的，相关单位需要有空缺编制。（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编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

9. 子女入学政策。引进人员子女在义务教育阶段且有意愿在我市就学的，按照有关政策，随时安排入学。（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

10. 其他优惠政策。依托社会保障卡，实施“人才服务一卡通”，为引进到我市各类人才提供医疗保健、交通出行、文化旅游等服务。引进人员需要参加职称评定的，给予适当

的政策倾斜。在我市工作半年以上的引进人才，可以享受“一元民生”政府综合救助保险。（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交通运输局、市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市民政局，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

三、组织保障

11. 加强组织领导。“洄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统筹实施。市委组织部牵头抓总做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等工作；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按照“一网、一门、一次”的要求，建立引进人才综合性服务平台，在市民之家和各县（市、区）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专门的人才服务窗口；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负责编制重点项目、重点企业、重点产业名录，并实行动态调整；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按照工作职责，成立工作专班，出台配套政策和具体操作方案，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

12. 保障专项经费。按照奖补资金分级负担的原则，市县两级财政设立人才工作专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引进人才所需各类补贴资金由市县两级财政和用人单位按照2：1比例分担，鼓励支持用人单位给予引进人才更加优惠的引才补贴。

13. 严格责任追究。对涉及“洄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

实施的各项工作，各相关部门要优先办理、特事特办；对在落实和服务过程中出现的拖延、推诿、扯皮等行为，按照有关规定对相关部门和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

14. 严格监督管理。建立诚信评价体系，严格审核各类补贴、补助申请材料。对企业或个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套取补贴、补助的，一经核实，取消相应待遇，追回已发放的补贴、补助，将相关企业和个人纳入不良信用记录；涉嫌违法犯罪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我市原有的人才引进政策中，与本意见不一致的，以本意见为准；原有人才引进政策中，本意见不涉及的部分，继续按照原有政策执行。各县（市、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各相关单位可结合实际，制订实施细则。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安阳市委办公室　　2020年3月27日印发

中共安阳市龙安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龙人才〔2021〕6号

中共安阳市龙安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印发《龙安区打造“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扩面增量版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产业集聚区党工委，区委各部委，区直机关各单位党组（党委、总支、支部），区管各企业和事业单位总支（支部），各人民团体党组（支部）：

《龙安区打造“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扩面增量版的实施意见（试行）》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细化工作举措，抓好政策配套和贯彻落实。

中共安阳市龙安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2021年12月31日

龙安区打造“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扩面增量版的实施意见（试行）

为深入贯彻安阳“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吸引更多人才到龙安区创业就业，根据中共安阳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打造“洹泉涌流”人才集聚计划升级版的意见》（安人才〔2021〕4号）、《关于在全市推行“一岗一房”人才政策的实施意见（试行）》（安人才〔2021〕6号）等要求，结合龙安实际，现提出全区扩面增量版实施意见如下：

一、企业范围和引才对象

在全市“洹泉涌流”人才政策确定的覆盖企业和引才对象基础上，结合区情实际，从企业范围和引才对象等方面进行扩充。

（一）企业范围

1.辖区内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绿色工厂”企业；

2.经安阳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认定的符合全区主导产业政策的落地实体企业；

3.根据工作实际，需要纳入“洹泉涌流”政策范围的企业。

（二）引才对象

1.安阳市“三本四专”的大专毕业生和龙安辖区内外的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高级工技能人才；

2.近五年大专及以上学历退役军人；

3. 获得县（市）、区级及以上“五一奖章”“劳动模范”“五一巾帼标兵”和当地工匠荣誉的优秀职工；

4. 获得市级及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劳动技能比武比赛等表彰或荣誉的人员。

二、优惠政策

（一）人才优惠政策

1. 三年生活补助。安阳市“三本四专”的大专毕业生和龙安辖区内外的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高级工技能人才，近五年大专及以上学历退役军人为每月300元；县（市）、区级及以上“五一奖章”“劳动模范”“五一巾帼标兵”、当地工匠获得者或职业技能比武比赛获得个人荣誉的（荣誉具体范围由区人社局制定），县（市）、区级每月450元，市级每月600元，省级每月1200元，国家级每月2000元。普通全日制本科以上等人员的生活补助，按照全市“洹泉涌流”人才政策待遇落实。同时符合“学历（职称等）”和“荣誉”条件的，按一个最高标准且单项落实。

2. 一次性购房补贴。凡签订用工协议并连续缴纳一年以上社保的，购置龙安区房产的安阳市“三本四专”的大专毕业生和龙安辖区内外的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高级工技能人才，近五年大专及以上学历退役军人为2万元；县（市）、区级及以上“五一奖章”“劳动模范”“五一巾帼标兵”、当地工匠获得者或职业技能比武比赛获得个人荣誉的（荣誉具体范围由区人社局制定），县（市）、区级2万元，市级3万元，省级5万元，国家

级12万元。普通全日制本科以上等人员的购房补贴，按照全市“洹泉涌流”人才政策待遇落实。同时符合“学历（职称等）”和“荣誉”条件的，按一个最高标准且单项落实。

3.三年人才周转房。对新引进且在安阳市域内无住房的引才对象，一经区行政便民服务中心人才服务窗口资格认定，即提供最长3年的免费人才周转房。期间，在其购买商品房并达到入住条件后，应自动退出人才周转房。

除进入企业的引进人才外，2020年1月1日以来到龙安区工作的下列人才，按条件享受人才周转房优惠政策：（1）通过公开招募服务期未满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志愿者（服务期满后不再享受）；（2）通过公开招录（招聘）入职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非本市市区户口、名下没有安阳市区住房的引进人才（此类人才入住周转房需按每月5元/㎡标准交纳租金）。

4.企业家“一支笔”制度下“其他特殊人才”的待遇，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议，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5.区扩面增量版认定的“洹泉涌流”人才，同时享受落户政策、子女入学等区级职能部门承担的优惠政策。

（二）人才激励政策

1.引进人才激励。对于引进人才的市场主体（用工企业），按照引才数量予以一次性奖补：普通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含技师技能人才）每人1000元，普通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含高级技师技能人才和副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每人3000元，普通全日制博

士研究生（含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每人 10000 元。每次人才招聘并为引进人才缴纳三个月养老保险后，可到区行政便民服务中心人才服务窗口申请核定入库人数，并由区财政局于当月将奖补资金拨付至企业账户。

2.参加招聘激励。参加区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安排的省内（不含安阳市）招聘活动，每个企业每次奖励 1000 元；参加区组织部门、人社部门安排的省外招聘活动，每个企业每次奖励 2000 元。每次人才招聘结束后，由区人社局认定参加招聘情况，区财政于次月将奖励资金拨付至企业账户。

3.引进实效激励。区人社局每年要对各企业“人力资源专员”作用发挥情况进行考核。凡引进本意见所指范围内人才，且为引进人才缴纳养老保险一年以上的，除对负责引进该人才的企业“人力资源专员”一次性奖励 500 元外，该人才从劳动协议签订第二年起，每在企业多工作一个月，即由区财政分别对该人才和企业“人力资源专员”给予最多两年 100 元/月的不重复奖励。具体操作办法由区人社局负责制定。

三、保障安排

（一）完善区级人才库。区人社局根据区“洹泉涌流”扩面增量版有关要求，结合“覆盖企业调整”和“引才对象拓展”的实际情况，加强与上级有关部门的工作沟通和政策对接，建立区级人才库，完善全区“洹泉涌流”“覆盖企业”和“引才对象”信息情况，实现全区引才数量和质量的明显提升。

（二）实现“一人一岗”。针对来龙安就业符合条件的人才，区人社局负责制定“一人一岗”具体操作实施细则，精准开发数量相对充足、薪金待遇不低于一定标准的优质工作岗位，建立“企业人才需求岗位信息库”，每半年更新一次。“企业人才需求岗位信息库”纳入全市“洹泉涌流”人才综合服务网，实行一站式服务，实现上下贯通、一网通办。

（三）保障“一人一房”。区住建局负责督促有关房源提供方做好人才周转房品质提升工作，保证入住环境品质，并做好人才周转房的审批服务和日常管理，制定“一人一房”具体操作流程和《企业自建人才周转房奖励办法》；区行政便民服务中心人才服务窗口要优化流程、简化手续、压缩时限，确保“一人一房”。

（四）建立服务队伍。区人社局要牵头建立全区“洹泉涌流”人才政策企业信息库和企业“人力资源专员”信息库，人才政策企业信息库要至少每半年更新一次。要畅通与各企业“人力资源专员”的信息渠道，并指导企业管理用好“人力资源专员”，及时协调宣传对接政府部门优惠政策，为企业引进人才提供贴身服务。涉及各项优惠政策的人社、住建、工信、财政等区直有关单位要明确 1 名业务熟练的“人才服务专员”专职服务在区人才综合窗口，负责与引进人才单位或人才本人的对接，为各级各类人才提供申请认定、各项优惠政策兑现等服务。区直有关单位的“人才服务专员”队伍由区人社局负责日常管理。

（五）落实资金保障。落实安阳市“洹泉涌流”人才计划所

需的购房补贴、生活补助等资金，由区财政和用人单位按照 2:1 比例分担。区财政局要加强对“洄泉涌流”人才政策所需各类资金的有力保障，确保财政保障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各项优惠政策不棚架、快兑现。

本意见由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并根据市委、区委有关要求和工作部署，适时进行调整。区直各有关职能部门要结合实际，及时制定有关配套政策并抓好组织实施。

安阳市龙安区政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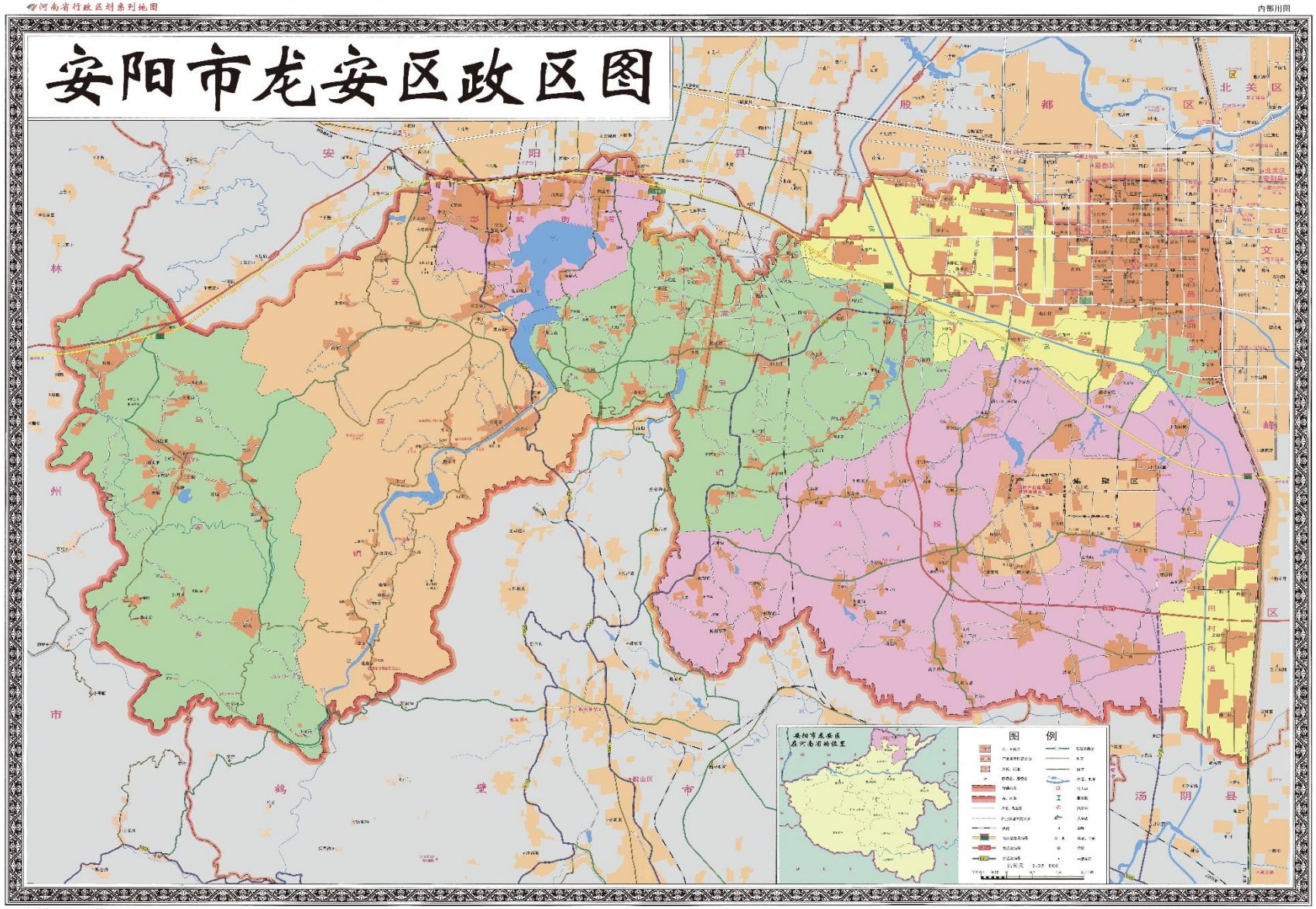

河南省民政厅 监制

龙安区民政局 河南省地图院 编制 2019年5月

内部用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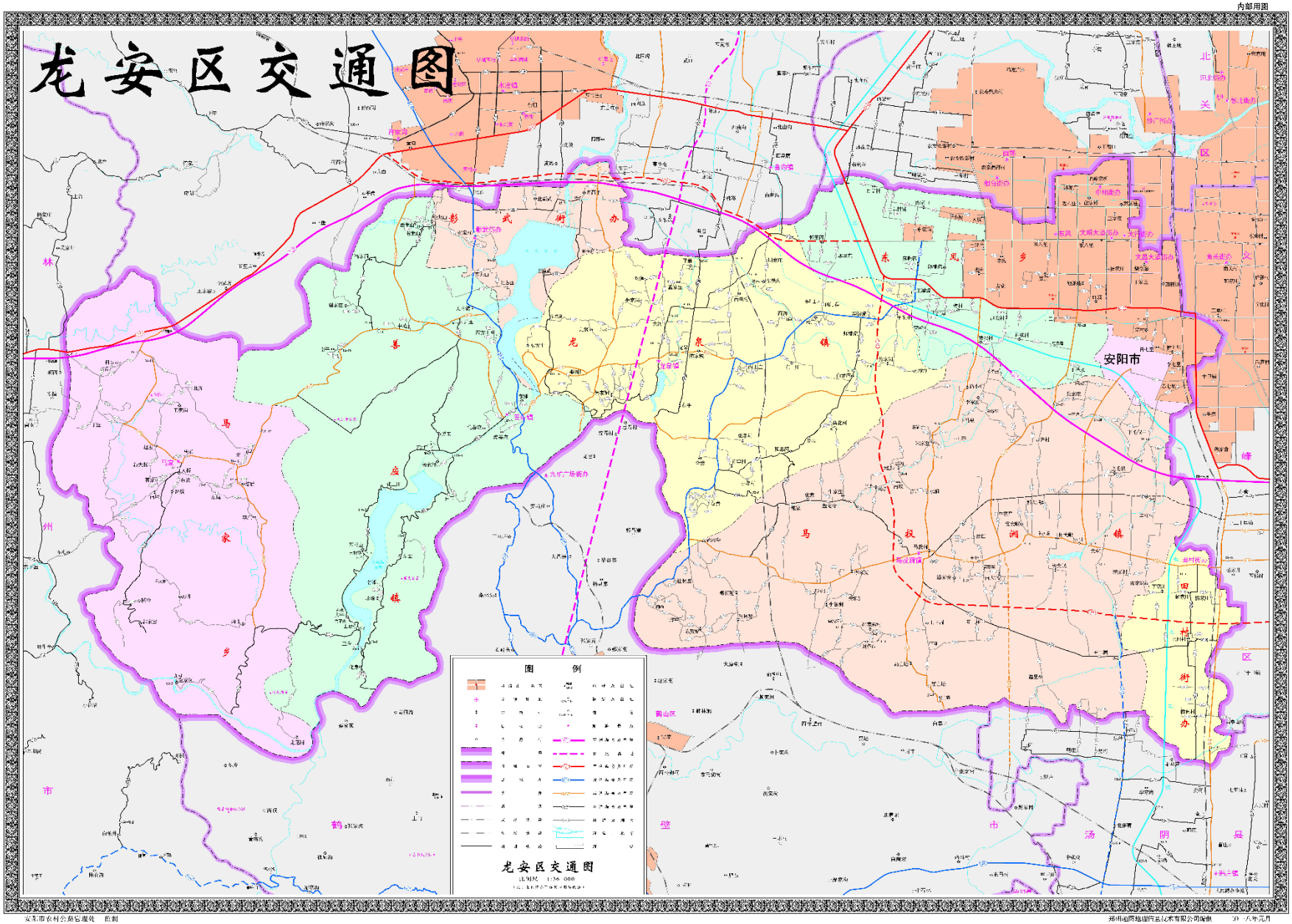

安阳市农村公路管理处 监制

郑州地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编制 20 一八年元月

镇区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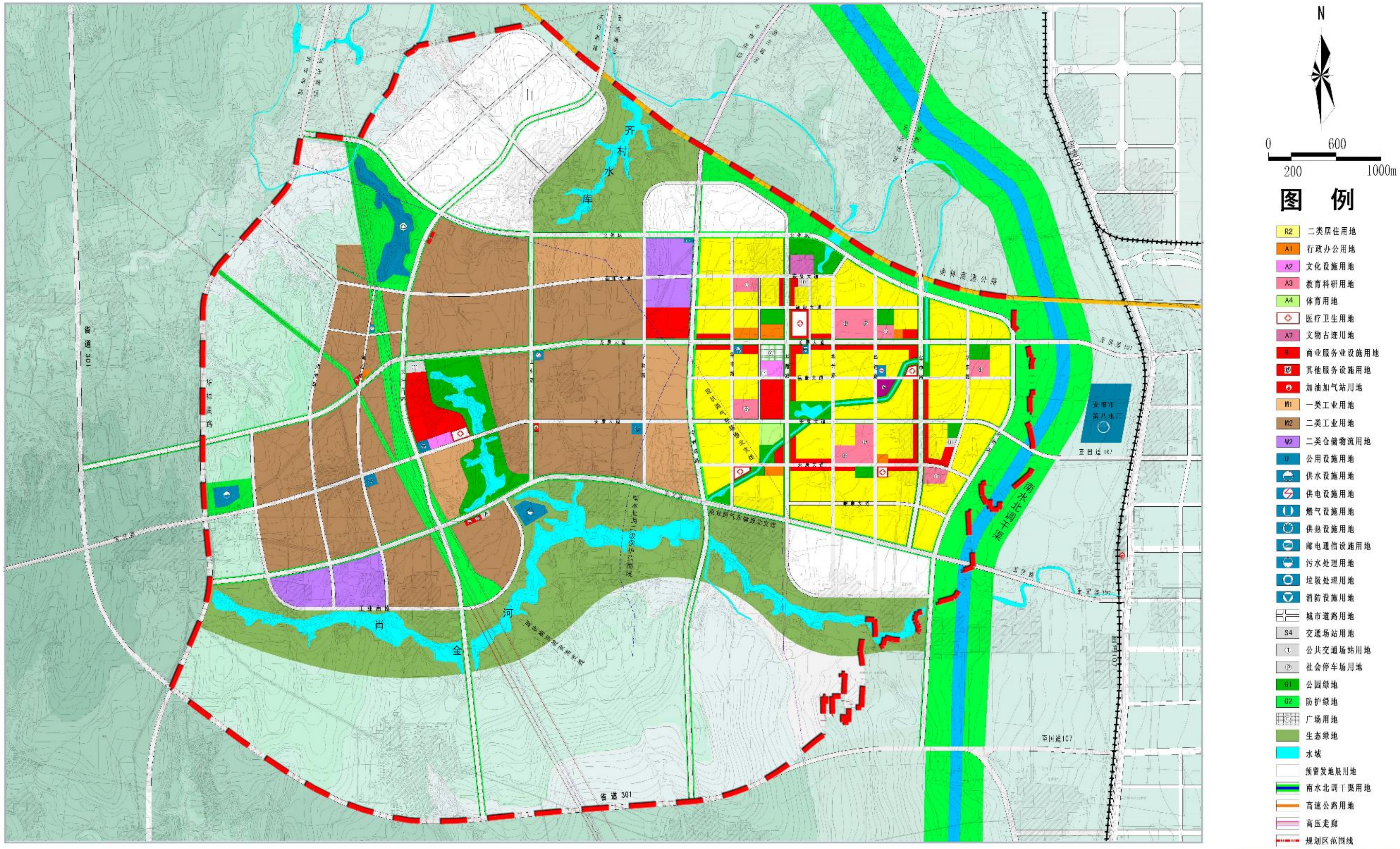
齐村水库
省道301
南水北调干渠
安阳市第八水厂
N
0
600
200
1000m
图 例
R2 二类居住用地
A1 行政办公用地
A2 文化设施用地
A3 教育科研用地
A4 体育用地
医疗卫生用地
A7 文物古迹用地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其他服务设施用地
加油加气站用地
M1 一类工业用地
M2 二类工业用地
W2 二类仓储物流用地
U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设施用地
供电设施用地
燃气设施用地
供热设施用地
邮电通信设施用地
污水处理用地
垃圾处理用地
消防设施用地
城市道路用地
S4 交通场站用地
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G1 公园绿地
G2 防护绿地
广场用地
生态绿地
水域
预留发展用地
南水北调干渠用地
高速公路用地
高压走廊
规划区范围线

安阳市龙安区城区控规全覆盖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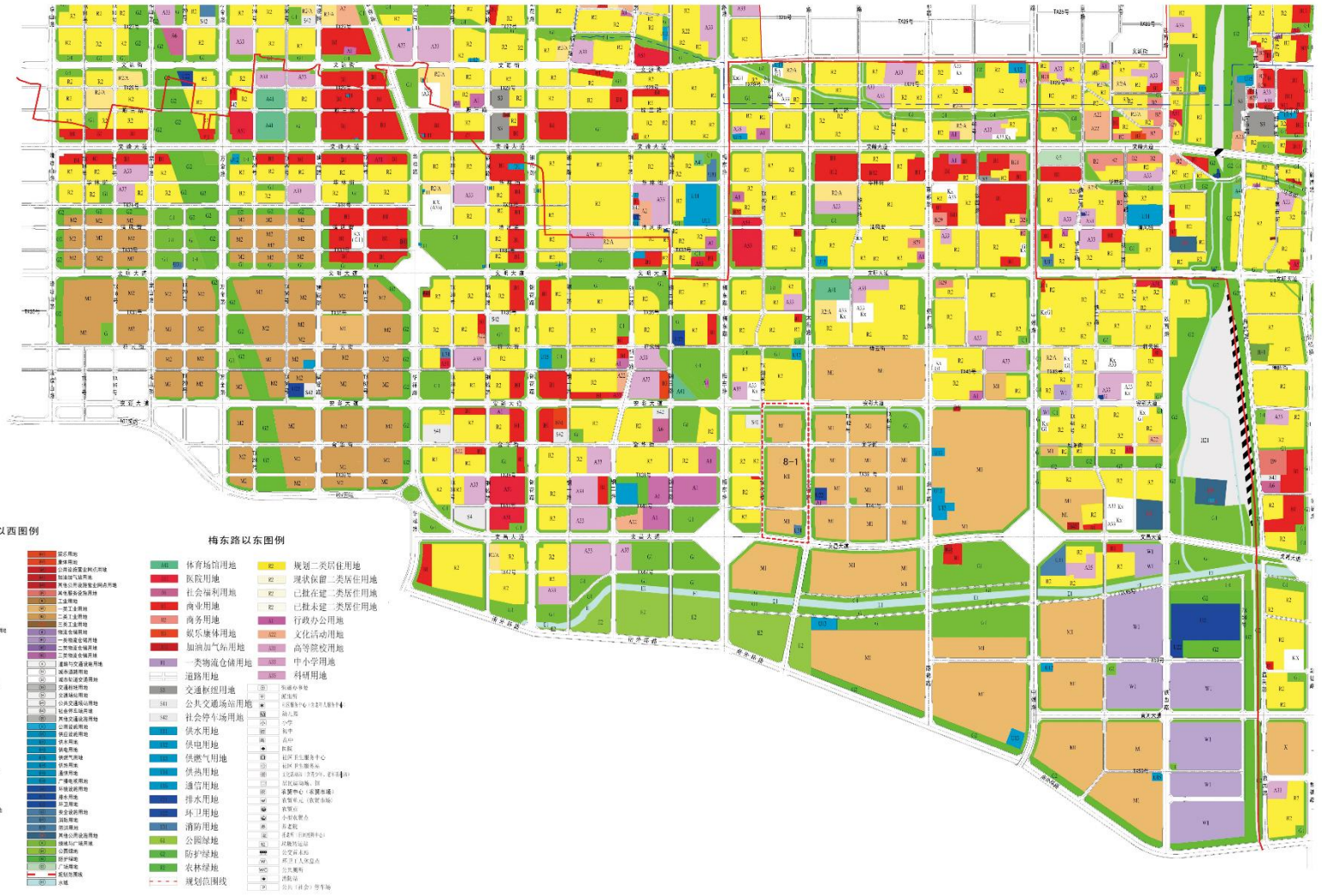

龙安区华祥路以西城建项目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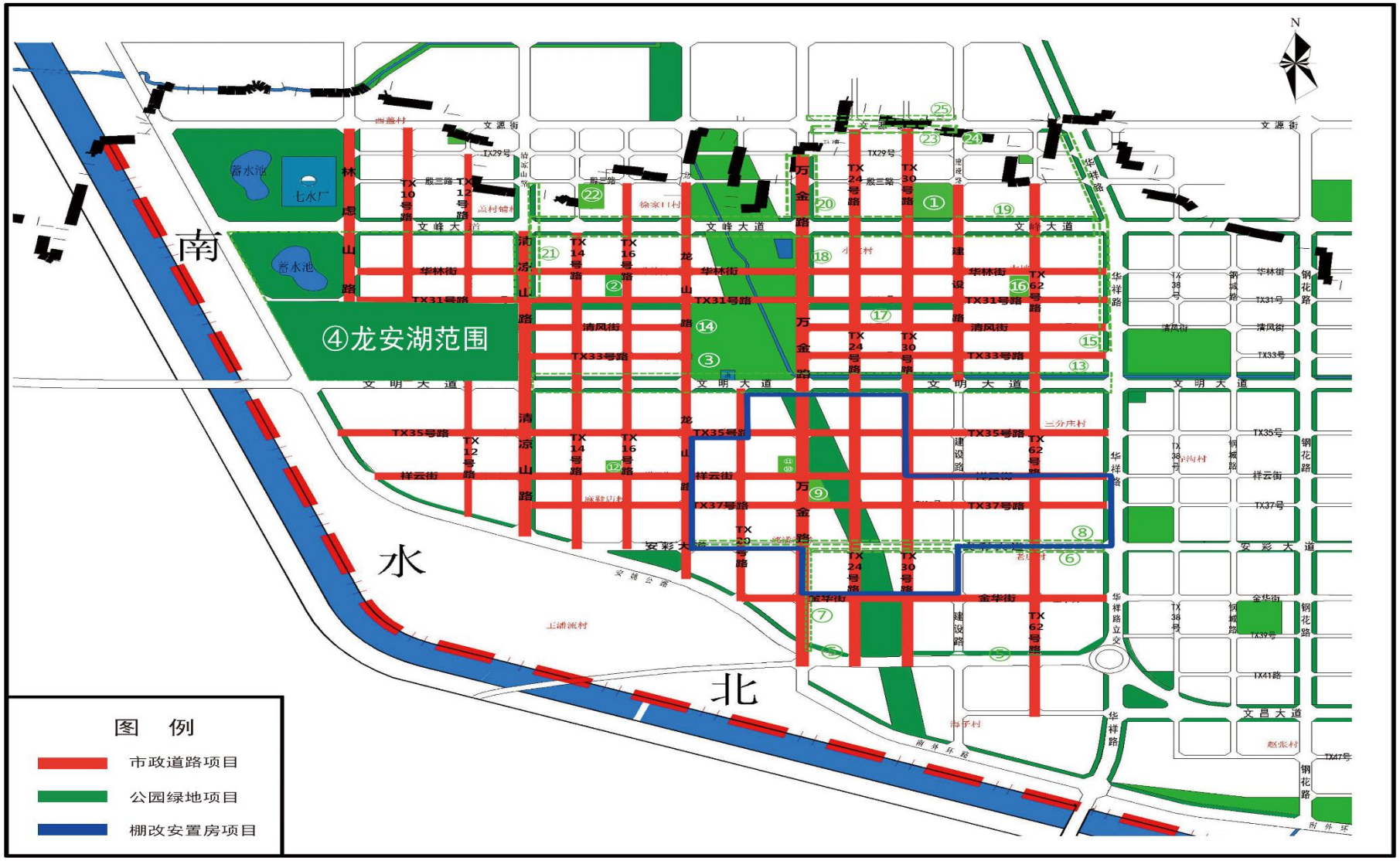

龙安区2021年土地出让和储备地块示意图

龙安区景区景点及旅游道路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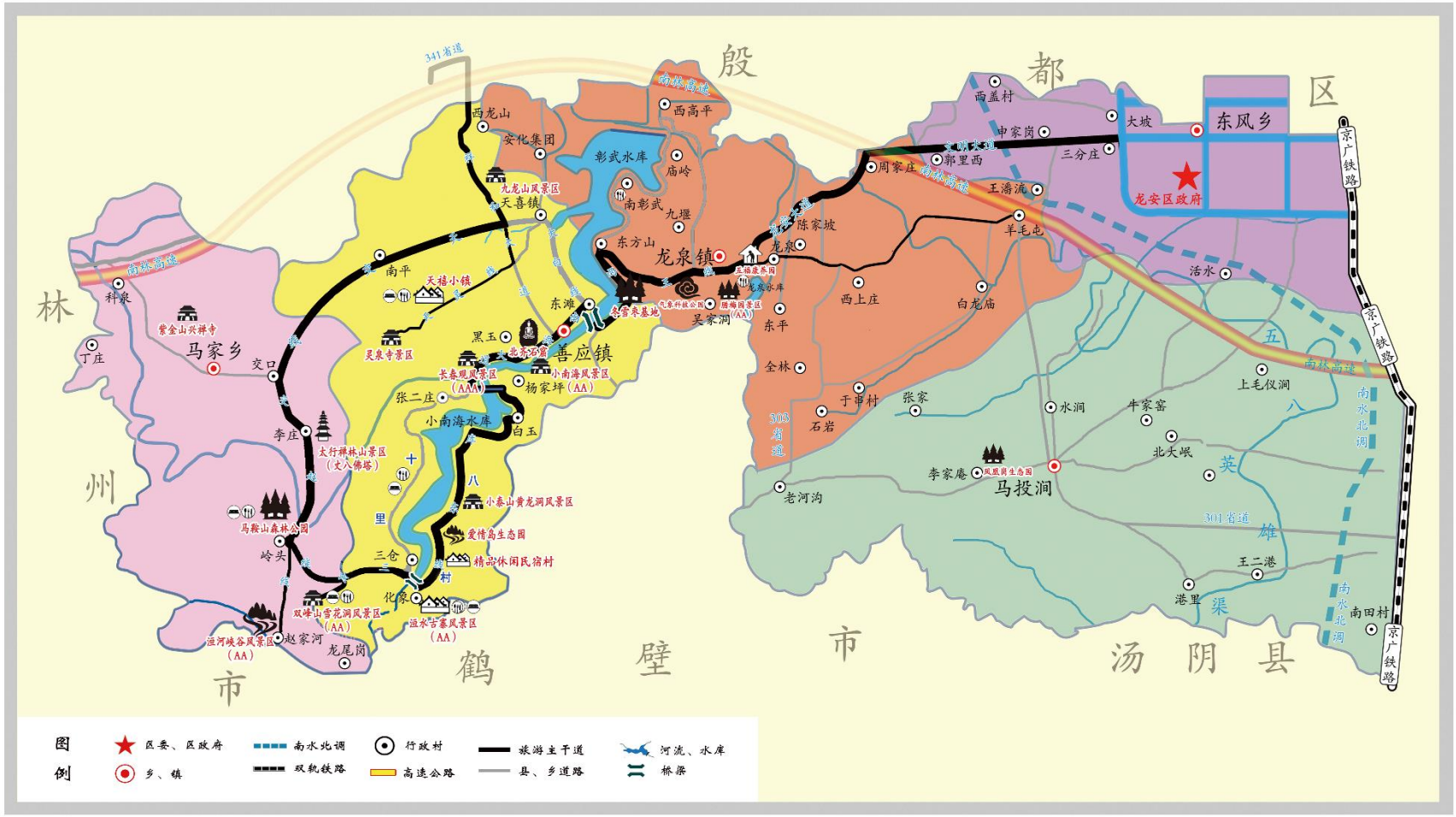

安阳市龙安区生态建设指挥部 编制